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中衡检测验字[2021]第 21 号

建设单位：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茅 澜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殷万国

项目负责人： 刘 欢

填表人 ： 张 聪

建设单位：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881909786
传真：
邮编：610599
地址：成都市新都区高新技术园区虎桥路 199 号

编制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838-6185087
传真：0838-6185095
邮编：618000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成都市新都区高新技术园区虎桥路 199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				
设计生产能力	差压计 10000 台/a、高真空阀门 6000 台/a				
实际生产能力	差压计 10000 台/a、高真空阀门 6000 台/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8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10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7 月 6 日~2020 年 7 月 7 日、2020 年 12 月 28 日~2020 年 12 月 29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成都中环国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投资总概算	8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0.6 万元	比例	3.825%
实际总投资	8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31.8 万元	比例	3.98%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 2、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 年 11 月 22 日）； 3、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				

	施，（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 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8、《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2020 年 4 月 29 日修改）； 9、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 年 6 月 6 日）； 10、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办发[2018]26 号，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2018 年 3 月 2 日）； 11、成都市环境保护局，成环发[2018]8 号，《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2018.1.3； 12、成都市环境保护局，成环发[2019]308 号，《关于认真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抽查工作的通知》，2019.8.26； 13、成都中环国保科技有限公司，《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8； 14、成都市新都生态环境局，新环承诺评审[2019]48 号，《关于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2019.9.5； 15、验收监测委托书。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	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级别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和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和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浓度限值。 固废：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1 前言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公司地处成都市新都区高新技术园区虎桥路 199 号，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

企业租赁成都赤湾国际油气基地有限公司标准框架钢结构工业厂房 1503m^2，资 800 万元，购置 C6136 数控车床，6132 普通车床，X52K 铣床，SM-3SB 立式炮塔万能铣床，氩氟焊机，氦质检漏仪，Z4132 钻床，SWJ-12 攻丝机。开展双波纹差压计生产和高真空阀门生产，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双波纹差压计 10000 台和高真空阀门 6000 台的规模。

项目经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9-510114-34-03-374323]FGQB-0417 号）备案；2019 年 8 月成都中环国保科技有

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9 月 5 日成都市新都区环境保护局以新环承诺换评审[2019]48 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

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于 2019 年 8 月投建，2019 年 10 月投入运营。目前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验收监测期间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正常运营，运营能力达设计能力的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受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对“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 ”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6 日~2020 年 7 月 7 日、2020 年 12 月 28 日~2020 年 12 月 29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新都区高新技术园区虎桥路 199 号。项目建设场地外环境关系较为简单，500m 范围内无居住居民。主要居民分布在项目南侧和西南侧。距离本项目东侧场界约 1270m 为香都锦苑小区；距离本项目东南侧场界约 1460m 为龙虎锦城小区；距离东南侧厂界约 2200m 龙虎中心小学校。距离项目南侧场界 1330m、1590m、1740m 和 1910m 分别为龙虎小区、工业东区小学、新都区新都中心卫生院和龙虎中学。距离本项目西南侧场界约 720m、890m 和 980m 为陈家院子、刘家院子和响水堰居民点。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

本项目劳动定员 28 人，年工作 300 天，8 小时工作制。本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2-1，主要设备见表 2-2，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见表 2-4。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2-1。

1.2 验收监测范围

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 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生产车间、双波纹差压计和高真空阀门生产线）、辅助工程（原料库、成品库、半成品库）、公用工程（给水、排水、供电、供气）、环保工程（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地下水

防治）。详见表 2-1。

1.3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2）废气监测；

（3）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4）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检查；

（5）公众意见调查；

（6）环境管理检查。

表二

2 项目工程内容及工艺流程介绍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

2.1.1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新都区高新技术园区虎桥路 199 号，租赁成都赤湾国际油气基地有限公司标准框架钢结构工业厂房 1503m^2。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通过购置设备进行生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设备安装并配套公辅环保设施。本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双波纹差压计 10000 台和高真空阀门 6000 台的规模。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工程组成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要环境问题
		环评	实际	营运期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厂房占地面积 1500m^2，1F，生产车间内根据不同工种划分为不同的生产区，包括液压计区、焊接区、机加工区、喷漆房等。喷漆房位于厂区北侧，面积约 16m^2	喷漆房位于厂区东北侧，其余与环评一致	废气、噪声、固废、环境风险
辅助工程	原料库	占地面积约 70m^2，主要堆存项目需要的金属材料。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	占地面积约 57m^2，主要堆存成品。	与环评一致	
	半成品库	占地面积约 45m^2，主要堆存半成品。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本项目给水为园区自来水供给。	与环评一致	/
	排水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系统，雨水经过雨水沟排出；废水经过预处理后外排园区管网进入新都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
	供电	采用市政电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
	供气	采用空压机供气	与环评一致	/
环保工程	金属粉尘	采用切屑液进行湿式作业，在车间沉降，清扫后作为固废处理	与环评一致	/
	焊接烟尘	采用焊烟净化装置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与环评一致	
	喷漆废气	有机废气经密闭喷漆房，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工人洗手废水、车间拖洗废水	车间拖洗废水、工人洗手废水经新建隔油池（容积 0.2m^3）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依托现有预处理池（20m^3）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新都卫星城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毗河。	与环评一致	/	
		噪声	设备选型上应选用先进的、噪音低、振动小的生产设备；安装时设备必须安装牢固。设备基座设置橡胶减振垫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尽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摆放，置于厂房内中部，以有效利用噪声距离衰减作用；④合理安排生产时间；⑤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和维护，保证设备的高效正常运行。	与环评一致	/	
		金属粉尘、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	集中收集，暂存铁屑房，定期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与环评一致	/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定期外运至场外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一致		
		废切削液、废机油、含油抹布手套、废活性炭、隔油池收集废油	采用带盖塑料桶或者金属桶收集后，暂存危废间（10m^2），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与环评一致		
		地下水防治	**危废暂存间、喷漆房、铁屑房：**在现有地面的基础上，铺设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 2mm 厚其他人工材料，地面渗透系数要求小于 1.0×10^{-10}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危废间内设置应急收集桶，要求在泄露时作为备用容器。	与环评一致	/	
			机加工区（涉油机加设备区域）：在现有地面的基础上，采用环氧漆做防腐防渗处理，地面渗透系数要求小于 1.0×10^{-7}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并在设备下安装金属托盘。	与环评一致		
			隔油池：隔油池下方区域在现有防渗混凝土地面的基础上，采用环氧漆做防腐防渗处理，地面渗透系数要求小于 1.0×10^{-7}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	与环评一致		

2.1.2 项目主要设备介绍

表 2-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拟设	数量	实际设置	数量	型号
1	数控车床	12	数控车床	8	C6140、C6150、C6163、C6232
2	普通车床	6	普通车床	2	C6132
3	立式铣床	2	立式铣床	1	X6232
4	立式炮塔万能铣	2	立式炮塔万能铣	1	/
5	氩弧焊机	4	氩弧焊机	4	/
6	氦质普检漏仪	4	氦质普检漏仪	4	120T
7	钻床	4	钻床	4	500T
8	攻丝机	2	攻丝机	2	/

2.1.3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产品	环评预测		实际消耗		主要成分	备注
	名称	年耗量	名称	年耗量		
主要原辅料	不锈钢材料	30t/a	不锈钢材料	30t/a	0Cr18Ni9	外购，用于差压计生产
	黄铜型材	45t/a	黄铜型材	45t/a	Hpb62	
	工业蒸馏水	5t/a	工业蒸馏水	5t/a	水	
	乙二醇	2t/a	乙二醇	2t/a	/	
	不锈钢材料	70t/a	不锈钢材料	70t/a	0Cr18Ni9	外购，用于高真空阀门生产
	碳化钨焊条	5t/a	碳化钨焊条	5t/a	/	
	氩气	300 瓶/a	氩气	300 瓶/a	Ar	外购，焊接工序
	塑胶漆	0.8t/a	塑胶漆	0.8t/a	/	外购，手工喷漆时使用
	水基切屑液	0.1/a	水基切屑液	0.1/a	/	外购，锯床、铣床冷却使用
	机油	0.01/a	机油	0.01/a	矿物油等	外购，设备检修时使用
能耗	电	5.8 万 kW h/a	电	5.8 万 kW h/a	/	当地电网
	水	538m^3/a	水	537m^3/a	H_2O	当地水网

2.1.4 项目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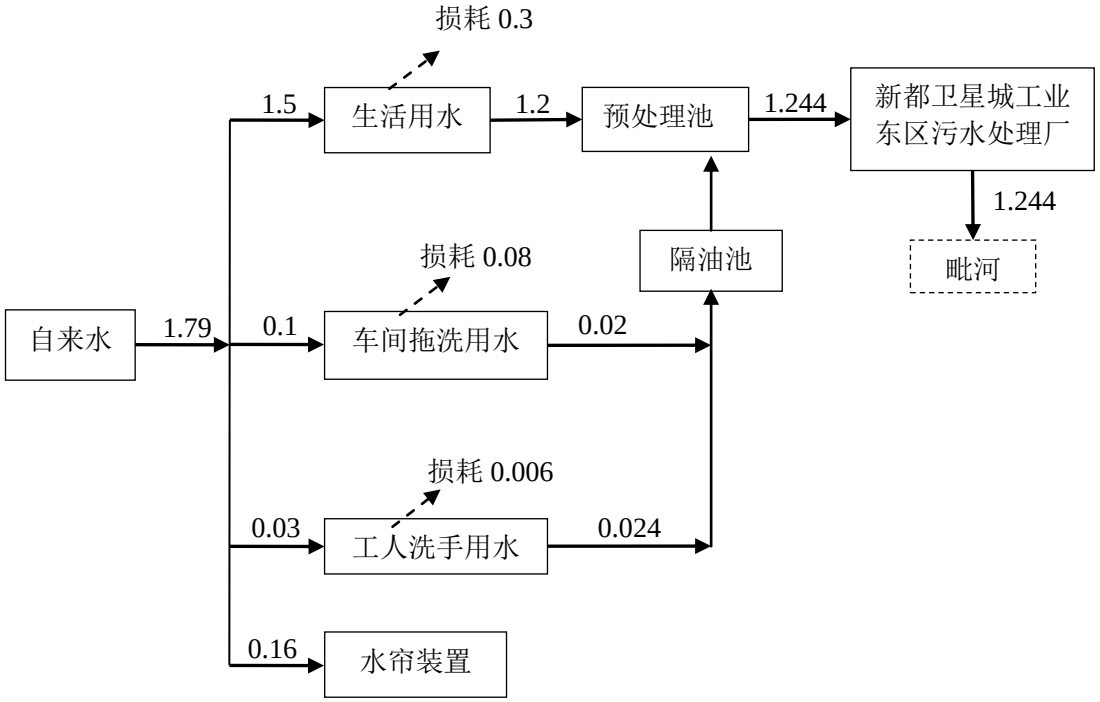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消耗单位：m³/d）

2.2 项目变更情况

项目设备数量、喷漆房位置、喷漆废气处理与原环评不一致，但不会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变动情况见表 2-4。

表 2-4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变动情况说明
主体工程	拟设数控车床 12 台、普通车床 6 台、立式铣床 2 台、立式炮塔万能铣 2 台	设置数控车床 8 台、普通车床 2 台、立式铣床 1 台、立式炮塔万能铣 1 台	主要选用更加高效的生产设备，设备数量减少，总生产规模不变，利好方向变动
	喷漆房位于厂区北侧	喷漆房位于厂区东北侧	布局调整，不属于重大变动

环保工程	喷漆废气经密闭喷漆房，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	喷漆废气先经密闭喷漆房内水幕装置处理后，再通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	增加漆雾处理效率，水幕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处理工艺流程图）

2.3.1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生产工艺流程

项目差压计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2；高真空阀门生产工艺流程见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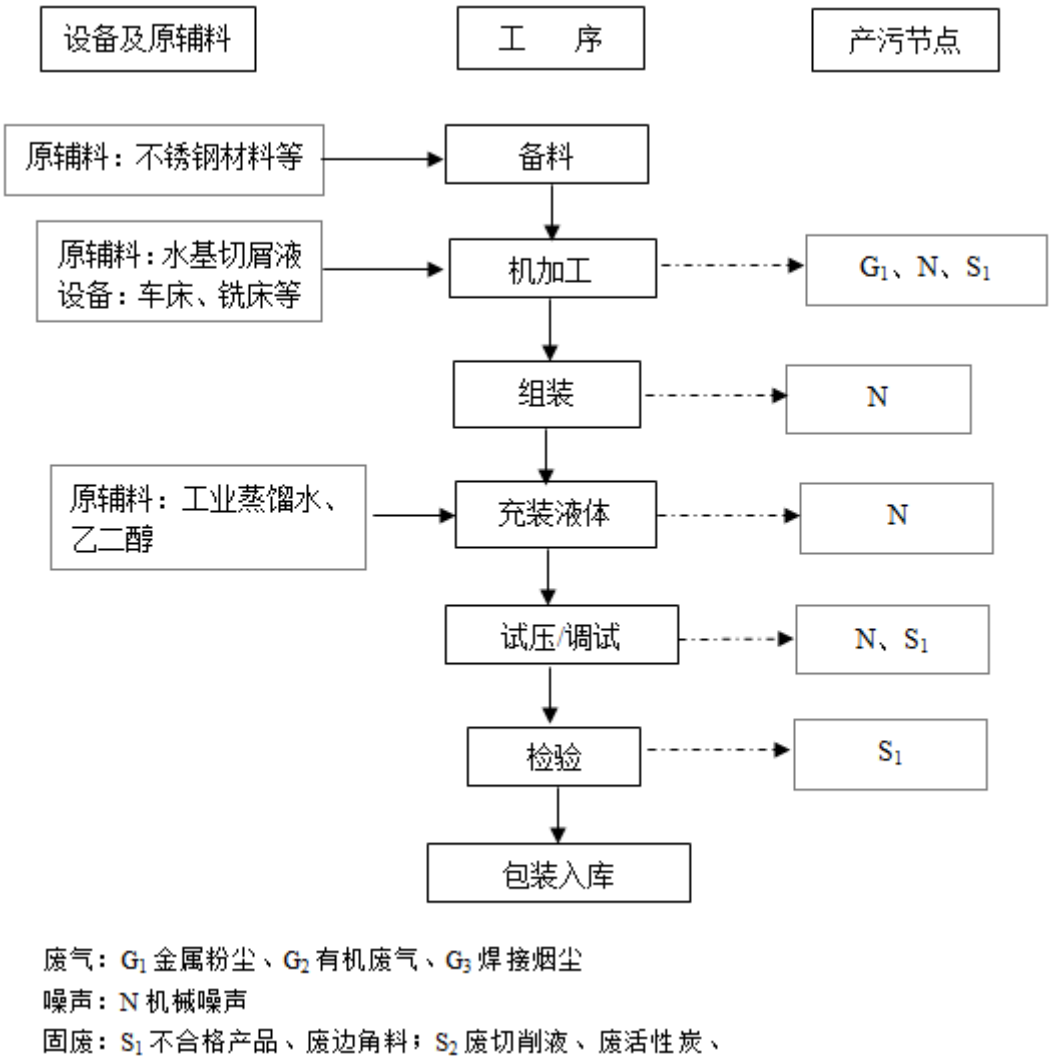

图 2-2　　差压计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机加工：根据产品要求不同，将不锈钢件、铜件等进行下料，该工序产生金属

粉尘、噪声、废切削液、废边角料。

组装：将各零部件通过工装台、夹具按照设计进行拼接和装配。该工序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为噪声。

充装液体：根据产品要求，进行充液（60%工业蒸馏水+40%乙二醇）。该工序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为噪声。本项目充装的液体买成品，直接充装，不会产生挥发性有机物。

调试、检验：根据产品需求，对产品进行调校、外观检验等。该工序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为固废（不合格产品）、噪声。

入库：将最终的合格产品堆存、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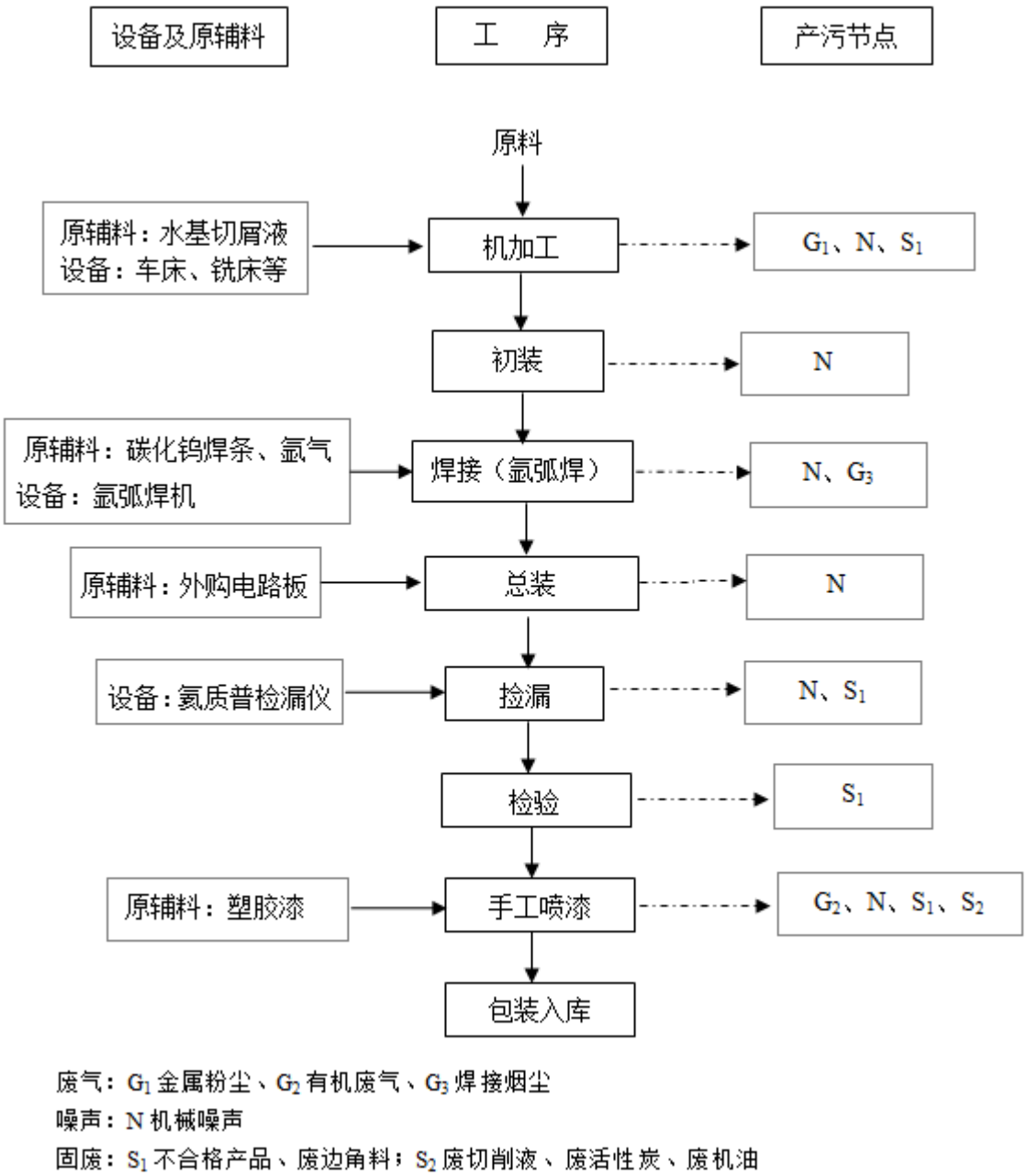

图 2-3　　高真空阀门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机加工：根据产品要求不同，将不锈钢件、铜件等进行下料，该工序产生噪声、废切削液、废边角料、粉尘。

初装：将各零部件通过工装台、夹具按照设计进行拼接和装配。该工序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为噪声。

焊接：本工序是将拼装成的钢材按照要求进行焊接。本项目采用非熔化极氩弧焊。非熔化极氩弧焊是电弧在非熔化极（钨极）和工件之间燃烧，在焊接电弧周围

流过一种不和金属起化学反应的惰性气体（氩气），形成一个保护气罩，使钨极端部、电弧和熔池及邻近热影响区的高温金属不与空气接触，能防止氧化和吸收有害气体。从而形成致密的焊接接头，其力学性能非常好。氩弧焊作业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为噪声、焊接烟尘。

总装：将电路板导线与产品组装在一起。该工序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为固废（不合格产品）。

检漏：利用氦质谱检漏仪对焊接后的钢管进行检漏，该作业过程中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为噪声、不合格产品。

检验：根据产品需求，对产品进行调校、外观检验等。该工序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为固废（不合格产品）。

手工喷漆：本项目不调漆，位于密闭式喷漆房内。对检查合格的阀门产品，根据需要进行手工喷漆处理。喷漆方式为工人手持小型自动喷漆瓶手动喷涂，喷漆工作时，将工件运至操作台上，采用手动油漆喷枪进行补漆作业，根据零件加工要求进行喷漆，该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在喷漆房自然晾干后检验出库运往其他车间，晾干过程也将产生有机废气。该工序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为喷漆、晾干时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经密闭喷漆房，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包装入库：将最终的合格产品堆存、入库。

表三

3.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3.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水主要来自项目员工生活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车间地面以及车间工人洗手产生的清洗废水。本项目水幕装置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1）生活污水

治理措施：本项目员工产生的生活废水（排放量：1.2m^3/d）经园区已建 20m^3 公用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赤湾国际油气基地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都卫星城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毗河。

（2）车间拖洗废水

治理措施：本项目车间地面地面拖洗产生的拖洗废水（排放量：0.02m^3/d）先经隔油池处理后再同生活污水进入园区已建 20m^3 公用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赤湾国际油气基地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都卫星城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毗河。

（3）车间工人洗手废水

治理措施：车间工人洗手废水（排放量：0.024m^3/d）先经隔油池处理后再同生活污水进入园区已建 20m^3 公用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赤湾国际油气基地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都卫星城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毗河。

3.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机械加工过程产的金属颗粒物、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气和喷漆房产生的有机废气。

（1）金属颗粒物

治理措施：项目车床、铣床等均采用切屑液进行湿式作业。金属粉尘较重，通过车间自然沉降，沉降至地面后扫帚清扫作为固废处理，同时加强车间自然通风。

（2）焊接烟尘

治理措施：本项目设有 2 个固定焊接工位，采用氩弧焊工艺，焊接过程中产生

的焊接烟尘经工位上方设置的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固定式焊烟式净化器处理，经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3）有机废气

治理措施：设置一间专用密闭喷漆房，房间内设有一套水幕装置，有机废气在风机的作用下先经水幕装置吸收后再通过管道引至 1 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最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3.3 噪声的产生、治理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自于车床、铣床等设备生产过程产生的设备噪声。

治理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振；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和维护；厂房隔音；合理布局和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等减噪措施。

3.4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是金属粉尘、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生活垃圾；废切削液、废机油、含油抹布手套、废活性炭。

（1）生活垃圾

项目内设置垃圾桶用于收集生活垃圾，生活垃圾袋装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金属粉尘

项目机械加工过程产的金属粉尘自然沉降至地面，通过扫帚清扫收集后暂存至铁屑房内，外售废品回收站。

（3）废边角料

本项目下料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作为一般固废暂存至铁屑房内，外售废品回收站。

（4）不合格产品

检验过程产生的不合格产品作为一般固废暂存至铁屑房内，外售废品回收站。

（5）废活性炭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更换下来废活性炭经桶装收集后暂存至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待后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6）废机油

设备检修过程产生的废机油经桶装分类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内，委托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7）废切屑液

本项目切屑液循环使用，不定期补充。设备检修过程将会产生废切屑液，目前暂未产生，待后期产生桶装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理。

（8）隔油池废油

隔油池废油经桶装分类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内，委托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9）含油抹布、手套

本项目设备检修、操作等产生的含油抹布、手套等统一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内，待后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转运处理。

（10）废塑胶漆瓶

喷漆用完的自喷漆瓶统一收集至危废暂存间，交供货商回收重复利用。

该项目固体废弃物详细处置情况见表 3-1。

表 3-1　固体废物排放及处理方法

序号	来源	废弃物名称	产生量	废物识别	处置方式
1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4.5t/a	一般固废	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生产过程	金属粉尘	0.08t/a	一般固废	外售废品回收站
3	生产过程	废边角料	1t/a	一般固废	
4	生产过程	不合格产品	0.5t/a	一般固废	
5	设备检修	废机油	0.01t/a	HW08	委托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6	设备检修	废切屑液	0.03t/a	HW09	暂未产生，待后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7	设备检修	含油抹布、手套	0.01t/a	HW49	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待后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8	活性炭吸附装置	废活性炭	0.8t/a	HW49	
9	喷漆工序	废塑胶漆瓶	0.3t/a	HW49	交由供货商回收利用
10	隔油池	隔油池废油	0.001t/a	HW08	委托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3.5 地下水防渗措施

本项目生产车间地面、危废暂存间、废铁屑房和喷漆房地面全部采用铺设金刚砂耐磨地坪进行了重点防渗。危废暂存间内使用危险废物使用桶装分类收集，危废收集桶下垫有托盘。隔油池采用整体不锈钢材料制成。

3.6 处理设施

表 3-2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类别		环评环保措施	投资	实际环保措施	投资
施工期	污水处理	依托现有厕所及预处理池处理后外排新都卫星城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	0	项目已完成施工，现场无施工期遗留环境问题	3.5
	防尘措施	按照《关于加强灰霾污染防治的通知》，做到“六必须”、“六不准”作业。	1.0		
	固废处理	建筑垃圾尽量回收，不能回收的外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2.0		
	噪声防治	优化施工机械，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0.5		
废气治理	金属粉尘	采用切屑液进行湿式作业，在车间沉降，清扫后作为固废处理。	1.3	采用切屑液进行湿式作业，自然通风沉降，清扫后作为固废处理。	1.3
	喷漆废气	有机废气经密闭喷漆房，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6	有机废气经经密闭喷漆房，通过水幕装置预处理后引至 1 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8
	焊接烟尘	采用焊烟净化装置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6	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台焊烟净化装置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4
废水治理	生活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现有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新都卫星城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毗河	0	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已建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新都卫星城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0
	拖洗废水、洗手废水	车间拖洗废水和工人洗手废水经新建隔油池（容积 0.2m^3）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处理	0.5	车间拖洗废水和工人洗手废水先经新建隔油池（容积 0.2m^3）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处理进入园区已建预处理池处理	0.2

噪声治理		设备选型上应选用先进的、噪音低、振动小的生产设备；安装时设备必须安装牢固。设备基座设置橡胶减振垫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尽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摆放，置于厂房内中部，以有效利用噪声距离衰减作用。	2.0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振；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和维护；厂房隔音；合理布局和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等减噪措施。	2.0
固废治理	金属粉尘	集中收集至铁屑房，定期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0.5	集中收集至铁屑房，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0.5
	废边角料				
	不合格产品				
	废切削液、废机油、含油抹布手套、废活性炭、隔油池收集废油	采用带盖塑料桶或者金属桶收集后，暂存危废间（10m^2），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2.0	采用带有封盖的收集桶分类收集，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内（10m^2）。暂无废切屑液产生，待后期产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麻布手套和废活性炭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内，待后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隔油池废油和废机油交由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3.0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定期外运至场外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1.0	垃圾桶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1.0
环境风险	火灾防范	项目应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设防，建设一套完善的消防系统，包括消防栓及灭火器等。	3	租用赤湾国际油气基地厂房，赤湾国际油气基地设有一套完善的消防系统，厂房内配有消防栓和灭火器等。	3
		危废间外应设置消防沙、干粉或泡沫灭火器。		危废间外设有干粉或泡沫灭火器。	
	重点防渗	**危废暂存间、喷漆房、铁屑房：**在现有地面的基础上，铺设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 2mm 厚其他人工材料，地面渗透系数要求小于 1.0×10^{-10}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危废间内设置应急收集桶，要求在泄露时作为备用容器。	4	危废暂存间、废铁屑房、喷漆房地面采用金刚砂耐磨地坪进行了重点防渗。危废暂存间内使用危险废物使用桶装分类收集，危废收集桶下垫有托盘。	4
		机加工区（涉油机加设备区域）：在现有地面的基础上，采用环氧漆做防腐防渗处理，地面渗透系数要求小于 1.0×10^{-7}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并在设备下安装金属托盘。		生产车间地面采用金刚砂耐磨地坪进行了重点防渗，机加工设备下安装金属托盘。	
		隔油池：隔油池下方区域在现有防渗混凝土地面的基础上，采用环氧漆做防腐防渗处理，地面渗透系数要求小于 1.0×10^{-7}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		隔油池采用整体不锈钢材料制成。	
	一般防渗	厂房内其他区域：本项目车间已全部采用防渗混凝土，已经能达到一般防渗的要求，渗透系数达到 ≤1.0×10^{-7}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1.5m，不需要再加措施。		厂房其他区域采用金刚砂耐磨地坪进行硬化处理作为防渗措施。	
	泄露风险	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0.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编制中	1.0

排污口规范化	在危废间内外张贴危废相关标志标牌。 在铁屑房张贴一般固废标志牌。	0.1	危废暂存间内外张贴有相关危险废物警示标识。 在铁屑房张贴一般固废标志牌。	0.1
环境管理	编制环境管理文件、编制危废废物管理制度并张贴在危废间墙上、编制危险废物转移台账并悬挂在危废间内墙上。	0.2	已制定环境管理制度和危废管理制度，危废管理制度张贴至危废暂存间墙上，并制定了危废管理台账记录。	0.2
合计		30.6		31.8

表 3-3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机械加工区	金属粉尘	采用切屑液进行湿式作业，在车间沉降，清扫后作为固废处理。	采用切屑液进行湿式作业，自然通风沉降，清扫后作为固废处理。	外环境
	喷漆房	喷漆废气	有机废气经密闭喷漆房，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有机废气经经密闭喷漆房，通过水幕装置预处理后引至 1 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外环境
	焊接工序	焊接烟尘	采用焊烟净化装置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台焊烟净化装置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外环境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拖洗废水、洗手废水	pH、SS、COD、BOD_5、石油类	车间拖洗废水、工人洗手废水经新建隔油池（容积 $0.2m^3$）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依托现有预处理池（$20m^3$）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新都卫星城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毗河。	车间拖洗废水、工人洗手废水先经隔油池（容积 $0.2m^3$）处理后，再同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已建预处理池（$20m^3$）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新都卫星城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毗河。	毗河
固体废弃物	生产过程	金属粉尘 边角料 不合格产品	集中收集至铁屑房，定期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集中收集至铁屑房，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
	生产过程，设备检修、维护	废切削液、废机油、含油抹布手套、废活性炭、隔油池收集废油	采用带盖塑料桶或者金属桶收集后，暂存危废间（$10m^2$），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采用带有封盖的收集桶分类收集，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内（$10m^2$）。暂无废切屑液产生，待后期产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麻布手套和废活性炭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内，待后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隔油池废油和废机油交由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塑胶漆瓶由供货商回收重复利用。	/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定期外运至场外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垃圾桶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噪声	设备噪声		设备选型上应选用先进的、噪音低、振动小的生产设备；安装时设备必须安装牢固。设备基座设置橡胶减振垫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尽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摆放，置于厂房内中部，以有效利用噪声距离衰减作用；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振；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和维护；厂房隔音；合理布局和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等减噪措施。	外环境
环境风险	火灾防范		项目应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设防，建设一套完善的消防系统，包括消消防栓及灭火器等。	租用赤湾国际油气基地厂房，赤湾国际油气基地设有一套完善的消防系统，厂房内配有消防栓和灭火器等。	/
			危废间外应设置消防沙、干粉或泡沫灭火器。	危废间外设有干粉或泡沫灭火器。	/
	泄漏风险	重点防渗	**危废暂存间、喷漆房、铁屑房：**在现有地面的基础上，铺设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 2mm 厚其他人工材料，地面渗透系数要求小于 1.0×10^{-10}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危废间内设置应急收集桶，要求在泄露时作为备用容器。	危废暂存间、废铁屑房、喷漆房地面采用金刚砂耐磨地坪进行了重点防渗。危废暂存间内使用危险废物使用桶装分类收集，危废收集桶下垫有托盘。	/
			机加工区（涉油机加设备区域）：在现有地面的基础上，采用环氧漆做防腐防渗处理，地面渗透系数要求小于 1.0×10^{-7}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并在设备下安装金属托盘。	生产车间地面采用金刚砂耐磨地坪进行了重点防渗，机加工设备下安装金属托盘。	/
			隔油池：隔油池下方区域在现有防渗混凝土地面的基础上，采用环氧漆做防腐防渗处理，地面渗透系数要求小于 1.0×10^{-7}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	隔油池采用整体不锈钢材料制成。	/
		一般防渗	厂区其他区域：本项目车间已全部采用防渗混凝土，已经能达到一般防渗的要求，渗透系数达到 $\leq1.0\times10^{-7}$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1.5m，不需要再加措施。	厂房其他区域采用金刚砂耐磨地坪进行硬化处理作为防渗措施。	/
	/		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编制中	/
排污口规范化			在危废间内外张贴危废相关标志标牌	危废暂存间内外张贴有相关危险废物警示标识。	/
			在铁屑房张贴一般固废标志牌	在铁屑房张贴一般固废标志牌。	/
环境管理			编制环境管理文件、编制危废废物管理制度并张贴在危废间墙上、编制危险废物转移台账并悬挂在危废间内墙上。	已制定环境管理制度和危废管理制度，危废管理制度张贴至危废暂存间墙上，并制定了危废管理台账记录。	/

表四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评主要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的产业发展政策；符合当地发展规划；区域环境质量总体上能达到环境要求；项目选址和总图布置合理，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在确保项目“三废”污染源达标排放，并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设计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是可行的。

4.2 环评批复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报批申请收悉。根据成都中环国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国评证乙字第3264 号）对该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址、采用的生产工艺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你公司应当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使用。

4.4 验收监测标准

4.4.1 执行标准

根据执行标准：

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和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和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

限值。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浓度限值。

固废：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4.4.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废水	办公生活、车间拖洗、员工洗手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级标准限值；《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浓度限值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mg/L）	项目	排放浓度（mg/L）	项目	排放浓度（mg/L）	项目	排放浓度（mg/L）
		pH	6～9	悬浮物	400	pH	6～9	悬浮物	400
		化学需氧量	500	动植物油	100	化学需氧量	500	动植物油	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氨氮	45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氨氮	-
		总磷	8	石油类	20	总磷	-	石油类	20
废气	焊接烟尘、喷漆废气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标准；《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		
		项目	排放浓度（mg/m³）	项目	排放浓度（mg/m³）	项目	排放浓度（mg/m³）	项目	排放浓度（mg/m³）
		颗粒物	无组织	氮氧化物	无组织	颗粒物	无组织	氮氧化物	无组织

			1.0		0.12		1.0		0.12
		苯	无组织 0.1	甲苯	无组织 0.2	苯	无组织 0.1	甲苯	无组织 0.2
		二甲苯	无组织 0.2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无组织 2.0	二甲苯	无组织 0.2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无组织 2.0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		
		项目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项目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烟（粉）尘	120	3.5		烟（粉）尘	120	3.5	
		氮氧化物	240	0.77		氮氧化物	240	0.77	
		苯	1	0.2		苯	1	0.2	
		甲苯	5	0.6		甲苯	5	0.6	
		二甲苯	15	0.9		二甲苯	15	0.9	
		挥发性有机物（VOCS）	60	3.4		挥发性有机物（VOCS）	60	3.4	
厂界环境噪声	设备噪声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昼间	65			昼间	65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间使用。

6、水样测定过程中按《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测定。

7、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校核合格后使用。

8、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0.5dB（A）。

9、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6.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监测

6.1.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时间及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办公生活、车间拖洗、员工洗手	园区废水总排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总磷、石油类	每天 4 次，监测 2 天

6.1.2 废水监测方法

表 6-2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ZHJC-W278 SX-620 笔式 pH 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11901-1989	ZHJC-W589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ZHJC-W1250 SPX-250B-Z 生化培养箱 ZHJC-W808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0.5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399-2007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3.0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氨氮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磷	钼酸铵 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ZHJC-W142/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6.2 废气监测

6.2.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3　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焊接烟尘、喷漆房	1#上风向	颗粒物、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废物（VOCs）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2		2#下风向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3		3#下风向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4		4#下风向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5		车间排气筒	烟（粉）尘、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废物（VOCs）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6.2.2 废气监测方法

表 6-4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修改单	ZHJC-W589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0.001mg/m^3
氮氧化物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479-2009 及修改单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5mg/m^3
苯	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ZHJC-W423 TRACE1300气相色谱仪	1.5×10^{-3} mg/m^3
甲苯	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ZHJC-W423 TRACE1300气相色谱仪	1.5×10^{-3} mg/m^3
二甲苯	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ZHJC-W423 TRACE1300气相色谱仪	1.5×10^{-3} mg/m^3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ZHJC-W004 GC9790Ⅱ气相色谱仪	0.07mg/m^3

表 6-5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烟（粉）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及修改单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589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3mg/m^3
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734-2014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110 TRACE1300-ISQQD气相色谱质谱仪	0.004mg/m^3
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734-2014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110 TRACE1300-ISQQD气相色谱质谱仪	0.004mg/m^3
二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734-2014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110 TRACE1300-ISQQD气相色谱质谱仪	邻二甲苯 0.004mg/m^3 间/对二甲苯 0.009mg/m^3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04 GC9790Ⅱ气相色谱仪	0.07mg/m^3

6.3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见表 6-6。

表 6-6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1#厂界东侧外 1m 处	监测 2 天，昼间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442 HS6288B 噪声频谱分析仪
2#厂界南侧外 1m 处				
3#厂界西侧外 1m 处				
4#厂界北侧外 1m 处				

表七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2020 年 7 月 6 日~2020 年 7 月 7 日、2020 年 12 月 28 日~2020 年 12 月 29 日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项目正常生产，生产负荷率均达到 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验收期间工况表

日期	生产产品	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运行负荷（%）
2020.7.6	双波纹差压计	33 台/天	26 台/天	78.8
	高真空阀门	20 台/天	16 台/天	80
2020.7.7	双波纹差压计	33 台/天	25 台/天	75.8
	高真空阀门	20 台/天	18 台/天	90
2020.12.28	双波纹差压计	33 台/天	31 台/天	93.9
	高真空阀门	20 台/天	20 台/天	100
2020.12.29	双波纹差压计	33 台/天	30 台/天	90.9
	高真空阀门	20 台/天	18 台/天	90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mg/m^3）

项目 \ 点位			厂界上风向 1#	厂界下风向 2#	厂界下风向 3#	厂界下风向 4#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颗粒物	07 月 06 日	第一次	0.056	0.131	0.112	0.094	1.0	达标
		第二次	0.075	0.131	0.150	0.132		
		第三次	0.093	0.132	0.150	0.113		
	07 月 07 日	第一次	0.075	0.094	0.113	0.113		
		第二次	0.075	0.132	0.093	0.113		
		第三次	0.056	0.131	0.113	0.094		
氮氧化物	07 月 06 日	第一次	0.040	0.055	0.045	0.088	0.12	达标
		第二次	0.055	0.057	0.065	0.068		
		第三次	0.056	0.066	0.068	0.092		
	07 月 07 日	第一次	0.038	0.078	0.070	0.096		

		第二次	0.064	0.083	0.073	0.093		
		第三次	0.061	0.069	0.073	0.069		
苯	07 月 06 日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1	达标
		第二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7 月 07 日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二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甲苯	07 月 06 日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2	达标
		第二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7 月 07 日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二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二甲苯	07 月 06 日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2	达标
		第二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7 月 07 日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二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挥发性有机物（VOCs）	07 月 06 日	第一次	0.91	1.31	1.36	1.29	2.0	达标
		第二次	0.76	1.37	1.46	1.40		
		第三次	0.85	1.47	1.44	1.31		
	07 月 07 日	第一次	0.96	1.33	1.25	1.41		

		第二次	0.87	1.37	1.43	1.47		
		第三次	1.01	1.27	1.39	1.46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氮氧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mg/m^3）

项目 \ 点位		12 月 28 日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车间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测孔距地面高度 2.5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干流量（m^3/h）		6566	6452	6525	/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mg/m^3）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4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77	达标
烟（粉）尘	排放浓度*（mg/m^3）	<20（8.89）	<20（6.82）	<20（8.43）	<20（8.05）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584	0.0440	0.0550	0.0525	3.5	达标
标干流量（m^3/h）		6478	6490	6472	/	-	-
苯	排放浓度（mg/m^3）	0.019	0.015	0.011	0.015	1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23×10^{-4}	9.74×10^{-5}	7.12×10^{-5}	9.72×10^{-5}	0.2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mg/m^3）	0.019	0.023	0.015	0.019	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23×10^{-4}	1.49×10^{-4}	9.71×10^{-5}	1.23×10^{-4}	0.6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3）	0.030	0.038	0.026	0.031	15	达标
二甲苯	排放速率（kg/h）	1.94×10^{-4}	2.47×10^{-4}	1.68×10^{-4}	2.03×10^{-4}	0.9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标干流量（m^3/h）	6453	6444	6556	/	-	-
	排放浓度（mg/m^3）	0.38	0.33	0.37	0.36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2.45×10^{-3}	2.13×10^{-3}	2.43×10^{-3}	2.34×10^{-3}	3.4	达标
项目	点位	12 月 29 日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车间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测孔距地面高度 2.5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干流量（m^3/h）		6185	6112	6287	/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mg/m^3）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4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77	达标
烟（粉）尘	排放浓度*（mg/m^3）	<20（7.10）	<20（6.59）	<20（8.72）	<20（7.47）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439	0.0403	0.0548	0.0463	3.5	达标
标干流量（m^3/h）		6238	6226	6214	/	-	-
苯	排放浓度（mg/m^3）	0.008	0.008	0.008	0.008	1	达标
	排放速率（kg/h）	4.99×10^{-5}	4.98×10^{-5}	4.97×10^{-5}	4.98×10^{-5}	0.2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mg/m^3）	0.008	0.008	0.011	0.009	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4.99×10^{-5}	4.98×10^{-5}	6.84×10^{-5}	5.60×10^{-5}	0.6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3）	0.022	0.019	0.034	0.025	1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37×10^{-4}	1.18×10^{-4}	2.11×10^{-4}	1.55×10^{-4}	0.9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标干流量（m^3/h）	6189	6199	6202	/	-	-
	排放浓度（mg/m^3）	0.33	0.26	0.23	0.27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2.04×10^{-3}	1.61×10^{-3}	1.43×10^{-3}	1.69×10^{-3}	3.4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车间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废气烟（粉）尘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VOCs）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7.2.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表 7-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1#厂界东侧外 1m 处	07 月 06 日	昼间	60	昼间 65	达标
	07 月 07 日	昼间	59		
2#厂界南侧外 1m 处	07 月 06 日	昼间	58		
	07 月 07 日	昼间	58		
3#厂界西侧外 1m 处	07 月 06 日	昼间	54		
	07 月 07 日	昼间	54		
4#厂界北侧外 1m 处	07 月 06 日	昼间	57		
	07 月 07 日	昼间	56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 1#~4#点位昼间厂界环境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7.2.3 废水监测结果

表 7-5　项目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mg/L

项目＼点位	废水总排口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12 月 28 日				12 月 29 日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pH 值（无量纲）	7.49	7.51	7.50	7.52	7.49	7.51	7.52	7.49	6~9	达标
悬浮物	71	69	79	74	75	67	69	66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40.0	40.1	42.2	40.9	39.9	40.1	38.9	39.7	3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26	127	130	128	126	127	122	125	500	达标
石油类	0.93	1.03	0.98	0.92	0.97	0.94	0.98	0.96	20	达标
动植物油	1.10	1.13	1.00	1.06	1.25	1.22	1.29	12.8	100	达标

氨氮	25.4	26.1	27.4	25.7	25.2	24.9	26.2	28.0	45	达标
总磷	2.89	2.97	2.72	2.88	2.36	2.49	2.43	2.40	8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所在园区废水总排口所测项目：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石油类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表八

8 总量控制及环评批复检查

8.1 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批复，本项目废水设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186t/a，氨氮：0.016t/a、总磷 0.003t/a。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VOCs：0.0003t/a。

本次验收监测，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COD：126mg/L×373.2t/a÷10^6÷92.4%=0.051t/a

氨氮：26.11mg/L×373.2t/a÷10^6÷92.4%=0.011t/a

总磷：2.64mg/L×373.2t/a÷10^6÷92.4%=0.0011t/a

本次验收监测，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VOCs：0.002015kg/h×100h÷10^3÷92.4%=0.00022t/a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均小于核定总量控制指标。

表 8-1　污染物总量对照

类别	项目	总量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t/a）	排放总量（t/a）	
废水	COD	0.186	0.051	达标
	氨氮	0.016	0.011	达标
	总磷	0.003	0.0011	达标
废气	VOCs	0.0003	0.00022	达标

8.2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执行环评及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查及审批手续完备，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8.3 环保管理制度及环保机构设置情况

企业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规定了环保的工作任务及各部门的工作职责，废弃物的收集、存放和处理方式，污染物排放管理，环境监测管理，污水处理管理等内容，制度较为完善，能按照相应的管理程序进行管理。本项目设置兼职环保管理人员 1 人，制定环保管理制度，建立了环保档案。

8.4 环境风险防范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情况

公司编制风险防范措施及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危险源。本项目在运营期间未发生污染事故或污染纠纷及投诉。

8.5 雨（清）污分流情况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

8.6 环保设施（措施）的管理、运行及维护情况

本项目环保设施主要包括污水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雨水管网、隔油池、废气处理设施、固危废存放场所等。各项环保设施实施专人管理制度，管理有序，运行正常，维护良好。

8.7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情况

本项目以生产厂房边界为起点，外扩 50m 形成的包络线为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集中居住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点及食品、生物医药等对大气环境要求较高的企业。

8.8 环评批复检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8-2。

表 8-2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项目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大气污染物	有机废气经密闭喷漆房，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已落实。 采用切屑液进行湿式作业，自然通风沉降，清扫后作为固废处理。
	采用焊烟净化装置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已落实。 有机废气经经密闭喷漆房，通过水幕装置预处理后引至 1 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有机废气经密闭喷漆房，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已落实。 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台焊烟净化装置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废气总排放口 DA001）
水污染物	车间拖洗废水、工人洗手废水经新建隔油池（容积 0.2m^3）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依托现有预处理池（20m^3）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新都卫星城	已落实。 车间拖洗废水、工人洗手废水先经隔油池（容积 0.2m^3）处理后，再同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已建预处理池（20m^3）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新都卫星城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毗河。

	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毗河。	
固体废物	金属粉尘、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集中收集至铁屑房，定期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已落实。 金属粉尘、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集中收集至铁屑房，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废切削液、废机油、含油抹布手套、废活性炭、隔油池收集废油采用带盖塑料桶或者金属桶收集后，暂存危废间（10m^2），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基本落实。 采用带有封盖的收集桶分类收集，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内（10m^2）。暂无废切屑液产生，待后期产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麻布手套和废活性炭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内，待后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隔油池废油和废机油交由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塑胶漆瓶由供货商回收重复利用。
	生活垃圾垃圾桶收集，定期外运至场外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已落实。 生活垃圾垃圾桶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噪声	设备选型上应选用先进的、噪音低、振动小的生产设备；安装时设备必须安装牢固。设备基座设置橡胶减振垫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尽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摆放，置于厂房内中部，以有效利用噪声距离衰减作用；	已落实。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振；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和维护；厂房隔音；合理布局和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等减噪措施。
地下水防渗	危废暂存间、喷漆房、铁屑房：在现有地面的基础上，铺设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 2mm 厚其他人工材料，地面渗透系数要求小于 1.0×10^{-10}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危废间内设置应急收集桶，要求在泄露时作为备用容器。	已落实。 危废暂存间、废铁屑房、喷漆房地面采用高标号防渗混凝土进行了重点防渗。危废暂存间内使用危险废物使用桶装分类收集，危废收集桶下垫有托盘。
	机加工区（涉油机加设备区域）：在现有地面的基础上，采用环氧漆做防腐防渗处理，地面渗透系数要求小于 1.0×10^{-7}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并在设备下安装金属托盘。	已落实。 生产车间地面采用高标号防渗混凝土进行了重点防渗。
	隔油池：隔油池下方区域在现有防渗混凝土地面的基础上，采用环氧漆做防腐防渗处理，地面渗透系数要求小于 1.0×10^{-7}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	已落实。 隔油池采用整体不锈钢材料制成。
	厂区其他区域：本项目车间已全部采用防渗混凝土，已经能达到一般防渗的要求，渗透系数达到≤1.0×10^{-7}cm/s，等效粘土防渗层 Mb≥1.5m，不需要再加措施。	已落实。 厂房其他区域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硬化处理作为一般防渗措施。

8.9 公众意见调查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公司周围公众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收回率 100%，调查结果有效。

表 8-3　被调查人员基本信息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职业	电话	单位名称或住址
1	曾*	女	33	大专		135****1488	成立航空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2	张*	男	30	中专	技工	136****1240	成立航（成都）技术有限公司
3	龙**	女	36	本科	技术员	134****0161	成立航空
4	廖**	男	38	高中	机加	134****0378	成立航空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5	曾**	女	35	高中		187****8952	成都长鼎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6	梁*	男	25	本科	管理	181****6542	成立航空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7	廖*	女	24	本科	财务	151****1956	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虎桥路 199 号
8	杨*	女	24	本科	职工	184***0550	成都赤湾国际油气基地有限公司
9	郭**	女	32	本科	财务	133****0840	
10	王**	男	23	本科		184****0131	成都赤湾国际油气基地有限公司
11	李*	男	28	本科	财务	130****0868	
12	徐*	男	33	大专	技术工人	187****2132	成立航空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13	肖**	男	42	高中	技工	177****0597	成都市新都区香都锦苑
14	青*	男	38	高中		157****6278	成都长鼎
15	秦*	男	37			137****1025	成都市新都区
16	吴*	男	34	大专	技术	181****1700	长鼎航空
17	孔**	男	35	高中	技术	138****5681	长鼎航空
18	陈*	男	20	大专		180****2711	四川广元
19	刘**	男	34			186****6826	长鼎航空
20	褚**	女	26	硕士	运营服务	191****1489	南山控股新都科技园
21	唐**	女	25	本科	管理	135****1426	成立航空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22	梁*	男	24	本科	人事行政	130****0997	德阳南控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3	曾**	男	36	大专		133****6721	新都科技园
24	杨**	男	18	高中		159****2396	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五龙路
25	李**	男	37	本科	技术员	137****6939	长鼎航空
26	钟*	女	24	大专		181****4753	成都长鼎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27	陈**	女	22	专科	市场内务员	183****1791	成立航空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28	任**	女	27	本科	综合管理员	134****1664	成立航空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29	刘*	女	32	本科	职员	159****5810	成都赤湾国际油气基地有限公司
30	许**	男	22	大专	工人	173***6779	

调查结果表明：

8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1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不关心项目建设。

4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影响但可接受，5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

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正影响，1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负影响但可接受，5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

7%的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对环境主要影响是水污染物，3%的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对环境主要影响是固体废物，40%的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对环境主要影响是噪声，3%的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对环境主要影响是环境风险 20%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对环境无影响，40%的被调查公众不清楚项目对环境是否有影响。

47%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33%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基本满意，20%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无所谓。

57%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是正影响，7%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无影响，37%的被调查者不知道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有无影响。

40%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满意，37%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基本满意，23%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无所谓。

调查结果表明见表 8-3。

表 8-3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

序号	内容	意见		
		选项	人数	%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25	83
		反对	0	0
		不关心	5	17
2	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的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13	43
		有影响不可接受	0	0
		无影响	17	57
3	本项目运行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正影响	10	33
		有负影响可接受	3	10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0	0
		无影响	17	57
4	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哪些	水污染物	2	7
		大气污染物	0	0
		固体废物	1	3
		噪声	12	40
		生态破坏	0	0
		环境风险	1	3
		没有影响	6	20
		不清楚	12	40
5	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14	47
		基本满意	10	33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6	20
6	本项目是够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17	57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2	7
		不知道	11	37
7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12	40
		基本满意	11	37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7	23
8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表九

9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

9.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运营。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 2020 年 7 月 6 日~2020 年 7 月 7 日的运营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正常生产，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9.1.1 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1、园区废水总排口所测项目：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石油类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2、废气：生产车间排气筒所测有组织废气中烟（粉）尘、氮氧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 VOCs 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氮氧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 VOCs 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3、噪声：本次验收所测厂界噪声各监测点昼夜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4、固体废弃物排放情况：

金属粉尘、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目前暂无废切屑液产生，待后期产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麻布手套和废活性炭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内，待后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隔油池废油和废机油交由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塑胶漆瓶由供货商回收重复利用。

5、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186t/a，氨氮：0.016t/a、总磷 0.003t/a，VOCs：0.0003t/a。

本次验收监测，污染物排放总量：COD：0.051t/a，氨氮：0.011t/a，总磷 0.0011t/a，VOCs：0.00022t/a。均小于环评的总量控制指标。

9.1.2 公众意见调查

8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1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不关心项目建设。77%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满意和基本满意，23%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无所谓。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9.2 项目竣工验收调查结论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1.8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3.98%。本次验收所测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采取了相应处置措施。项目附近群众对项目环保工作较为满意。因此，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9.3 主要建议

1、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和处置，加强活性炭吸附装置管理，建立活性炭更换台账记录，更换的废活性炭全程按照危险废物管理。

2、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加强喷漆工序管理，若后期水幕装置更换下的废水需妥善处置，禁止直接外排。

4、做好废塑胶漆瓶的管理工作，统一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并做好贮存记录，交由供货商回收。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录：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楼层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附件 4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图

附图 5 现状照片

项目 6 项目网上公示

附件：

附件 1 立项批准文件

附件 2 关于《关于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附件 3 委托书

附件 4 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附件 6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7 关于危险废物管理及处置的承诺

附件 8 验收情况的说明

附件 9 工况说明

附件 10 环境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					项目代码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C344	建设地点	新都工业东区虎桥路 199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九、仪器仪表制造业”的“85、仪器仪表制造”中的“其他（仅切割组装除外）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04.22243356° N30.8546756°		
	设计生产能力	差压计 10000 台/a、高真空阀门 6000 台/a					实际生产能力	差压计 10000 台/a、高真空阀门 6000 台/a	环评单位	成都中环国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成都市新都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新环承诺评审[2019]4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8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6	所占比例（%）	3.825			
	实际总投资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1.8	所占比例（%）	3.98			
	废水治理（万元）	0.2	废气治理（万元）	14.3	噪声治理（万元）	2.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6.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8.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0125MA69MEFD62	验收时间	2021.4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0.5767	/	/	0.5767	/	/	/
	化学需氧量	/	126	500	/	/	0.051	0.186	/	0.051	0.186	/	/
	氨氮	/	26.11	45	/	/	0.011	0.016	/	0.011	0.016	/	/
	总磷		2.64	8	/	/	0.0011	0.003	/	0.0011	0.003	/	/
	VOCs	/	0.315	60	/	/	0.00022	0.0003	/	0.00022	0.0003	/	/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4）-（5）-（8）- （11）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的的环境保护设施按照项目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进行建设，落实了各项防治污染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800 万元于成都市新都区高新技术园区虎桥路 199 号新建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本项目租赁成都赤湾国际油气基地有限公司标准框架钢结构工业厂房 1503m^2，购置数控车床，普通车床，铣床，立式炮塔万能铣床，氩氟焊机，氦质检漏仪，钻床和攻丝机等，开展双波纹差压计生产和高真空阀门生产，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双波纹差压计 10000 台和高真空阀门 6000 台的规模。在建设过程中保证了环保设施建设进度，环保投资金额得到保证，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境保护对策措施，未发生环境事故和污染投诉事件。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19 年 8 月动工建设，2019 年 10 月建设完成。

在项目整体正常运行后，我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验收报告编制及验收检测工作。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具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 162312050064。

2021 年 4 月，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完成本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工作，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我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组织验收专家组进行现场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

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

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组意见：验收组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要求，经认真讨论后认为：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不属于验收不合格的九项情形之列，达到环保要求，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制定了《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配备有环保管理人员，明确了环保职责，明确了刘仙明为其环保工作第一责任人，对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的处理及防治进行了统筹安排、合理布局。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内容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以厂房边界为起点，外扩 50m 形成的包络线为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集中居住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点及食品、生物医药等对大气环境要求较高的企业。

本次验收项目产生的废气均得到有效治理，无组织废气均能够做到达标排放。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

3、危废处置的情况

（1）废切屑液

项目运营过程中主要为补充切屑液的损耗，目前车床中的切屑液未更换过，暂无废切屑液产生。待后期产生废切屑液，我公司将全程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废切屑桶装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内暂存，并做好危废管理台账记录，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含油废棉纱手套及废活性炭

目前我公司产生的废活性炭及废棉纱手套量较少，未达到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的转运处置量。考虑到公司实际运营情况，我公司决定产生的废活性炭及含油废棉纱手套作为危险废物统一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内，做好危废管理台账记录，待后期达到转运量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整改工作情况

2021 年 4 月 8 日，建设单位召开验收会议，会议上专家提出以下几点问题：

1、加强活性炭吸附装置的维护管理工作，做好活性炭更换记录。

2、规范危废暂存间标识标牌，设置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

3、关于废切屑液、含油废棉纱手套和废活性炭的后期处置需提供承诺书。

建设单位已按照专家的要求完成整改和提供说明：

1、已制定活性炭更换记录表和设备管理记录。

2、已规范危废暂存间标识标牌，并设立了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

3、已补充关于危险废物管理及处置的承诺。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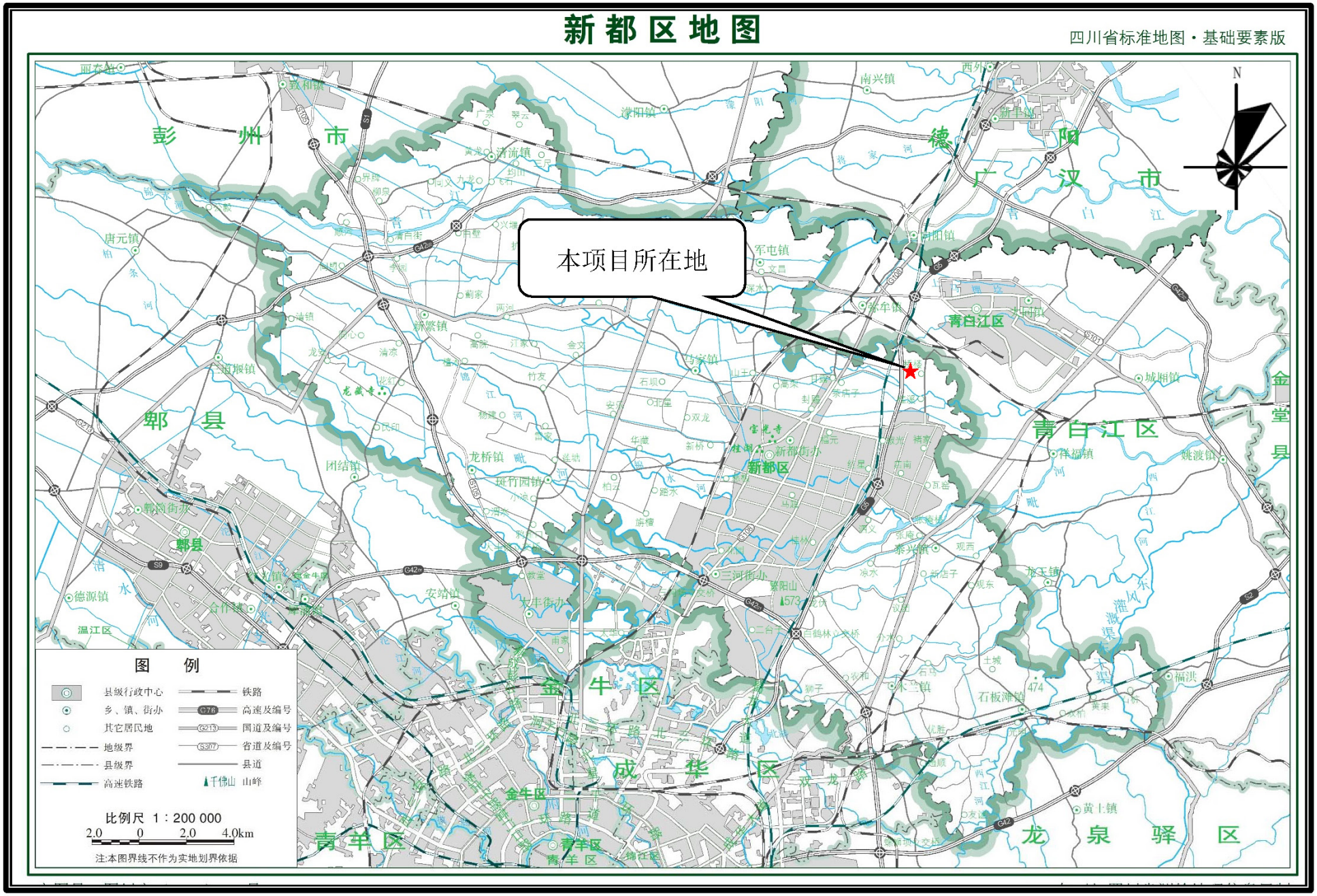
新都区地图
四川省标准地图·基础要素版
本项目所在地
彭州市
郫县
德阳市
广汉市
青白江区
新都区
金牛区
成华区
青羊区
龙泉驿区
金堂县
图例
县级行政中心
乡、镇、街办
其它居民地
地级界
县级界
高速铁路
铁路
高速及编号
国道及编号
省道及编号
县道
千佛山 山峰
比例尺 1：200 000
2.0 0 2.0 4.0km
注:本图界线不作为实地划界依据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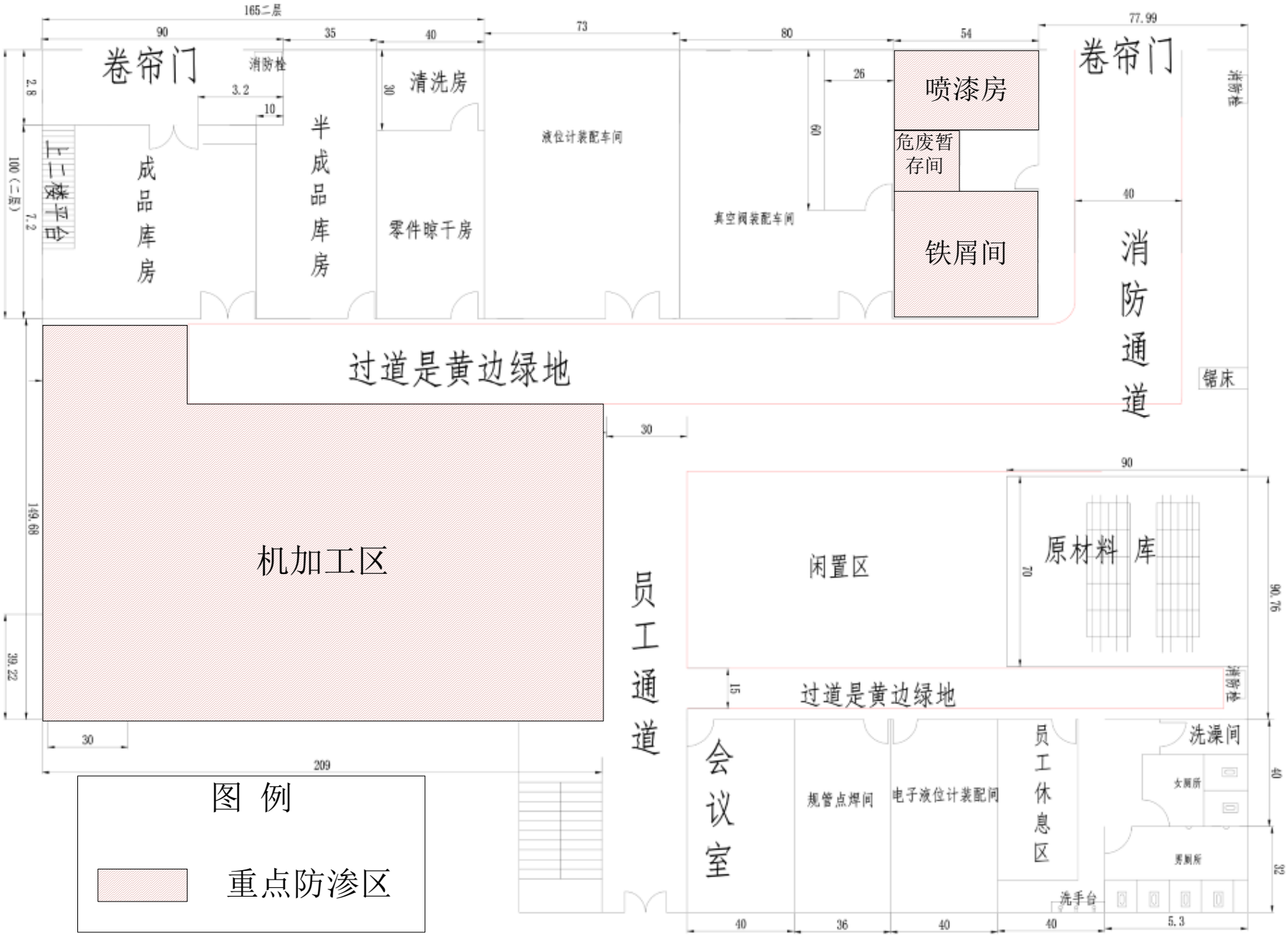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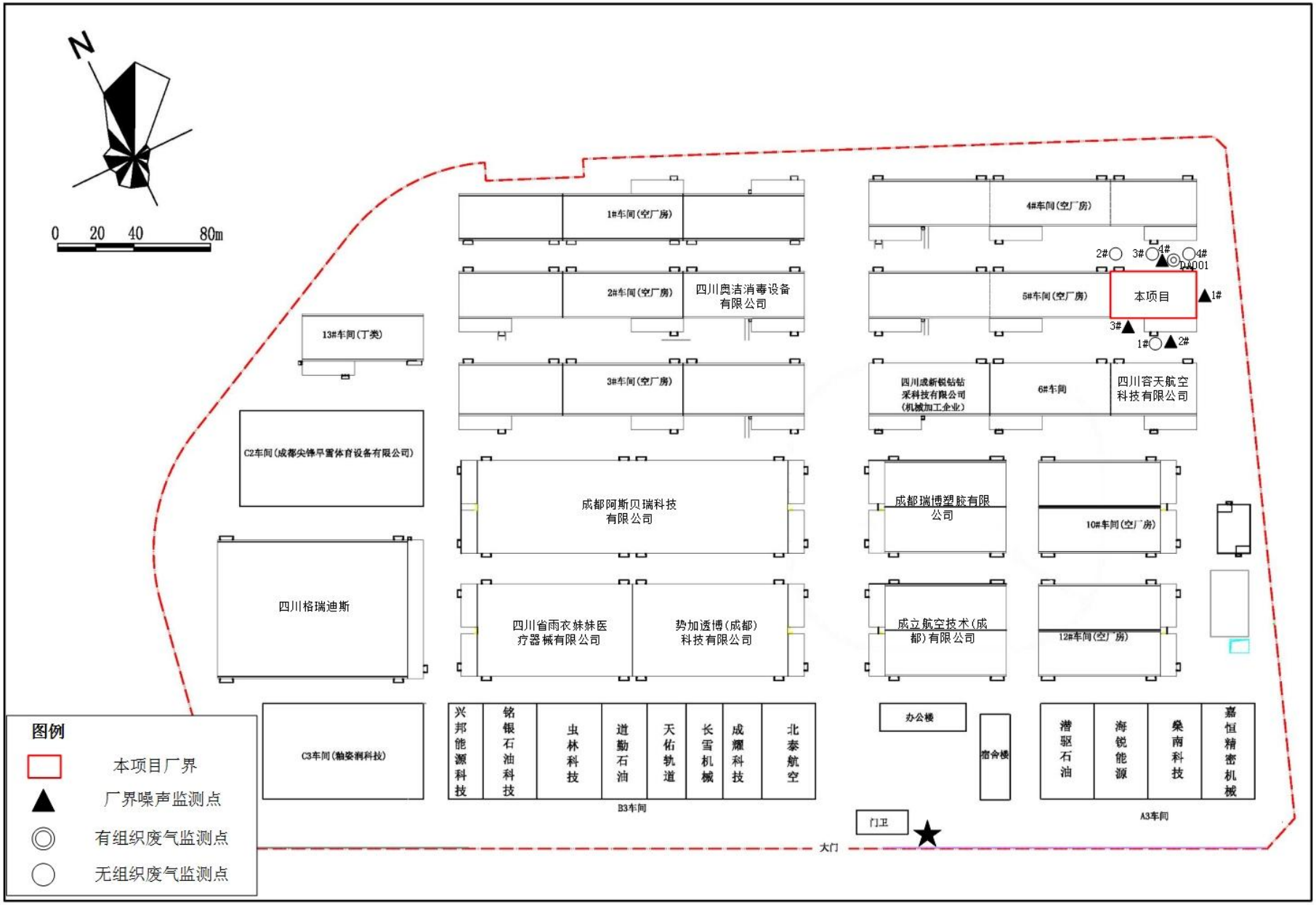

附图3 项目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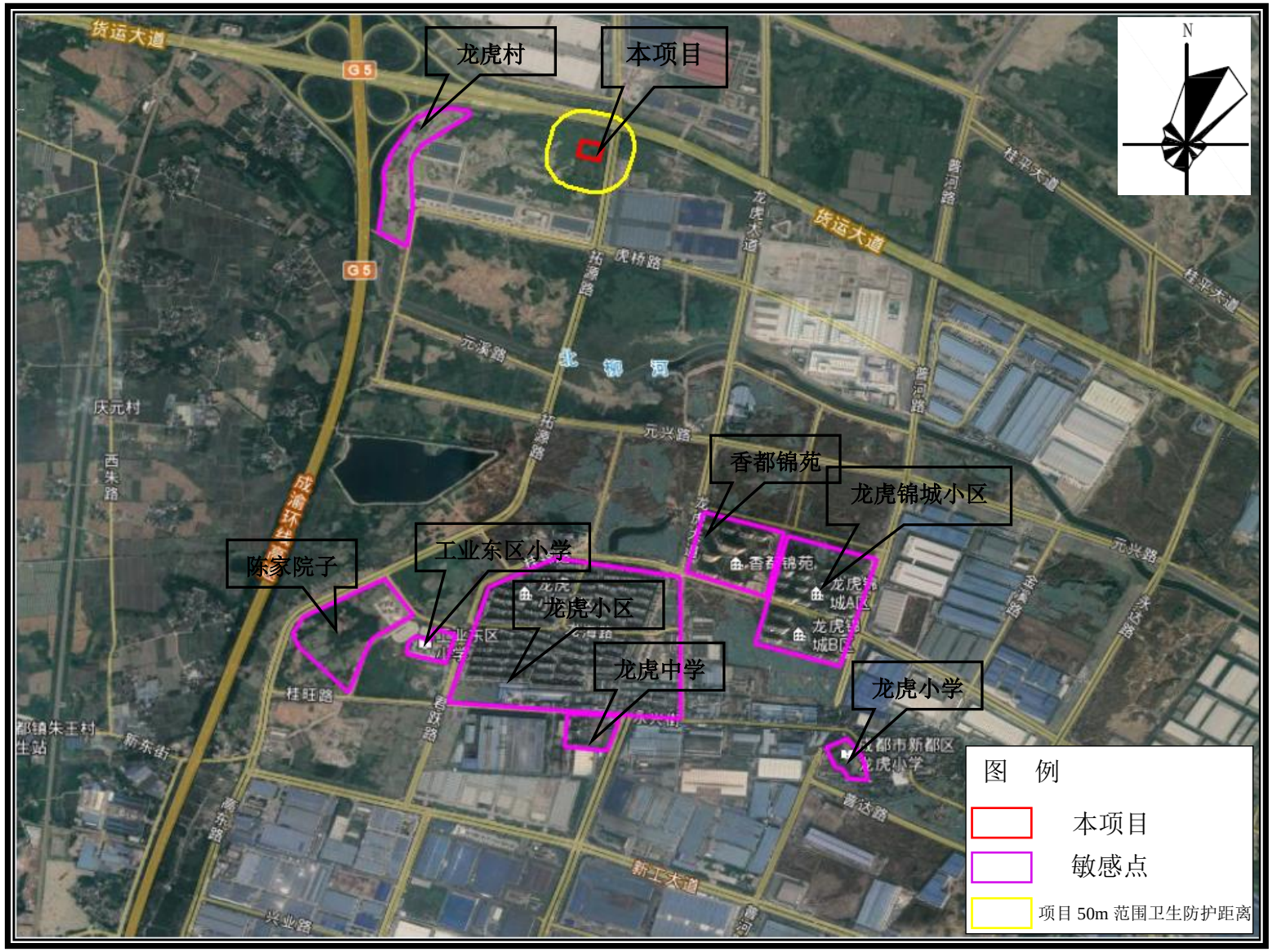

附图4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图

	
原材料区	机加工区
	
真空阀装配室	差压计装配室
	
半成品库	成品间
	
隔油池	铁屑间

附图 5-1 项目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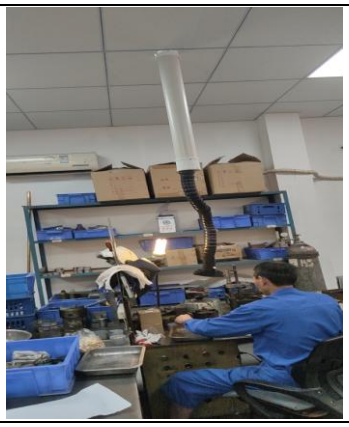	
焊接集气罩	焊烟净化器
	
喷漆房	2 级活性炭废气处理装置
	
活性炭充装	15m 排气筒（DA001）
	
危废暂存间	

附图 5-2 项目现状

附件1

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

填报单位：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备案申报时间：2019年07月26日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照号码	91510125MA69MEFD62
	*法定代表人（责任人）	茅澜	固定电话	13908097795
	项目联系人	茅浪	移动电话	13881909786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		
	项目类型	基本建设（发改）	建设性质	新建
	所属行业	机械		
	*建设地点详情	成都市新都区高新技术园区虎桥路199号A7-3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额【800】万元，其中：使用外汇【0】万美元,自筹资金【800】万元；		
	拟开工时间（年月）	2019年08月	拟建成时间（年月）	2019年12月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租用成都赤湾国际油气基地有限公司厂房1503平方米，购置C6136数控车床12台，6132普通车床6台，X52K铣床2台，SM-3SB立式炮塔万能铣床2台，氩氟焊机4台，氦质检漏仪4台，Z4132钻床4台，SWJ-12攻丝机2台。开展双波纹差压计生产（不生产BC系列单波纹管差压计，LCH-511、YCH-211、LCH-311、 YCH-311、LCH-211、YCH-511型环称式差压计 ）和高真空阀门（不属于通用类10兆帕及以下中低压碳钢阀门制造项目 ）生产，年产量双波纹差压计10000台，高真空阀门6000台。		
声明		备案者声明：　　√阅读产业政策		
		□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鼓励类项目　　（二选一） √属于未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允许类项目		
		□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的项目　　（可选可不选）		

填写说明：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和承诺	符合产业政策	√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不属于实行核准或审批管理的项目（必选）
	填报信息真实	√保证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及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合法的，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招投标活动承诺	√将按照招投标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开展项目招投标活动。
备注	我公司承诺，本次项目所有产品和生产工艺装备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该项目除满足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外，还同时满足项目所在地产业规划。如与上述政策和规划冲突，本公司自行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备案机关确认信息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单位）填报的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项目）备案信息已收到。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四川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已完成备案。 备案号：川投资备【2019-510114-34-03-374323】FGQB-0417号 若上述备案事项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放弃项目建设，请你单位及时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告知备案机关，并办理备案信息变更。 备案机关：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9年07月26日	

注：

1. 备案表根据备案者基于真实性承诺提供的项目备案信息自动生成，仅表明项目已依法履行项目信息告知的备案程序，不构成备案机关对备案事项内容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2. 备案号“【】”内代码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赋码生成的项目唯一代码，可通过平台（http://tzxm.sczwfw.gov.cn）使用项目代码查询验证项目备案情况，有关部门统一使用项目代码办理相关手续。

（扫描二维码，查看项目状态）

填写说明：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附件2

成都市新都生态环境局

新环承诺环评审〔2019〕48号

成都市新都生态环境局
关于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报批申请收悉。根据成都中环国保科技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3264号）对该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址、采用的生产工艺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你公司应当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规

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成都市新都生态环境局

成都市新都区环境保护局（代章）

2019年9月5日

抄送：成都市新都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成都新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附件3

委托书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监总局第90号令）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特委托贵单位对“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 7月

资质编号：

附件4

危险废物（HW08）安全处置委托协议

二〇二〇年度

协议编号：KY3-HB-182

甲　　方：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HW08）安全处置委托协议

危险废物产生方：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危险废物处置方：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四川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现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事项

1.1 甲乙双方商定，甲方将其产生的危险废物全部交由乙方处置。

1.2 甲方危险废物的主要信息如下：

序号	危废类别	危废名称	危废形态	危险特性	包装方式
1	HW08	废矿物油	液态	T/T, I	桶装

二、甲方责任及义务

2.1 负责危险废物的收集。危险废物的收集包括：在危险废物产生节点将危险废物进行分类规范包装后，按要求贴上危险废物管理标签，放置于单位内专门的危险废物收集储存（堆放）库（点）中。甲方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行为必须符合《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相关要求，并对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过程中产生的环境污染事故及其他损害承担全部责任。

2.1.1 甲方应根据危险废物产生的工艺特征、排放周期、危险废物的特性等因素制定危险废物收集计划，并将其危险废物收集计划报乙方备案，以便乙方制定危险废物处置计划；

2.1.2 甲方在进行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过程中，应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包括防爆、防火、防中毒、防感染、防泄漏、防飞扬、防雨或其他防止环境污染的措施；

2.1.3 危险废物的收集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危险特性、物理形态、运输要求等因素确定包装形式，具体包装应符合下列要求及《危险废物包装技术要求》（见附件 1）：

（1）包装材料应与危险废物相容，可根据危险废物特性选择钢、铝、塑料等材质；

（2）性质类似的危险废物可以收集到同一容器中，性质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应混合包装

（3）危险废物的包装应能有效隔断危险废物迁移扩散途径，并达到防渗、防漏要求；

（4）包装好的危险废物应设置相应的标签，标签信息应完整详实。

2.2 甲方的包装不符合国家规范要求及本协议约定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规定更换包装或者拒绝运输和处置，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2.3 因甲方的危险废物包装不符合国家规范要求及本协议的约定，致使乙方在运输、处置过程中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或安全事故的，甲方须对事故造成的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4 包装物上的标识及安全提示应符合法律规定和本协议约定，如有剧毒类危险废物、高腐蚀类危险废物、爆炸性危险废弃物、放射性危险废弃物和不明物，应在标签上明确注明并告知乙方现场收运人员。因甲方的标识不清或错误，造成环境污染事故或安全事故，甲方须对事故造成的损害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5 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危险废物的种类、成分、含量，如因甲方故意或过失未履行告知义务造成乙方在运输或处置过程中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或安全事故的，甲方须对事故造成的损失承担全部责任。

2.6 乙方的运输车辆到达后，甲方需组织人员将危险废物转运至乙方运输工具上，并对转运上车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承担责任。

2.7 甲方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规定取得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方可向乙方发出转运危废通知。在危险废物运出甲方厂区时，甲方应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甲方信息栏填写完整并盖公章，交付乙方运输驾驶员填写联单中运输公司栏内容后带回乙方。

2.8 乙方转运甲方的危险废物时，甲方的危险废物种类在装车过程中应符合乙方安全押运员提出的安全装载标准。

2.9 甲方承诺，乙方为甲方委托的唯一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甲方不把乙方能处置的危险废物交由其他单位处置。

三、乙方责任及义务

3.1 乙方已取得处置本协议约定危险废物的许可证。

3.2 乙方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完善危险废物的转移手续。

3.3 乙方应在确认甲方已经从当地环保主管部门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后，方可受理甲方的危险废物转运需求计划单，反之可以不予受理。

3.4 乙方必须按照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对危险废物实施规范贮存和安全处置。

3.5 危险废物转移出甲方生产管理区域后的运输、贮存及处置过程中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及安全事故所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但是，因甲方包装不合规或者未履行向乙方告知义务等造成损失的除外。

3.6 乙方负责运输的，须保证运输公司具备危险废物运输的条件和相关资质。

3.7 乙方进入甲方工作区域作业时应遵守甲方明示的规定。

3.8 甲方对协议内危险废物向乙方提出咨询的，乙方应及时答复。

四、处置价格、其他相关费用和结算

4.1 处置价格和其他相关费用见附件 2。

4.2 乙方每次转运危险废物，结算计重依据五联单填写数量或过磅单或其他双方经签字确认的文字凭证为准。

五、付款方式

5.1 付款方式为：□现金 ☑转账。

以上两种方式之一付款的，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款并通知乙约定的期限后付款的，甲方每延迟一天按应付金额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延迟给付金。

六、违约责任

6.1 甲方违反约定把危险废物交由其他单位处置的，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币，并且乙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

6.2 甲方未按约定期限向乙方支付预付处置费或未支付其他应付费用，且经乙方经催款后超过 7 天仍未付款的，乙方有权不派车转运，且甲方无权指责乙方违约。

6.3 乙方的车辆到达甲方后，因甲方转运现场存在与向乙方下达的危险废物转运需单不相符或者不符合国家有关规范与要求的情况，导致乙方无法对甲方危险废物进行安装载及运输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车辆来回的返空费。返空费的标准为 2000. 元 / 车次

七、争议的解决

7.1 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产生争议的，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乙方所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约定

8.1 对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与补充协议有冲突的协议为准；本协议如有涂改或在非格式处增添或改动内容，双方必须加盖鲜章，否则议视为无效。

8.2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8.3 本协议期限 2020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6 日止期满双方商定

8.4 本协议一式 四 份，甲方执有 两 份、乙方执有 两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协议相关附件

9.1 乙方营业执照副本、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正本复印件各一份。

9.2 运输公司营业执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复印件各一份。

9.3 运输合同、驾驶员、押运员资格证、运输应急预案各一份。

附件 1：危险废物包装技术要求

附件 2：处置价格及其他相关费用明细

附件 3：危险废物转运需求计划单

签　章　处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代表（签字）：滕	单位代表（签字）：刘
联系电话：13544101339	联系电话：13880476671
公司电话：	公司电话：0838-6057587
公司传真：	公司传真：0838-6057587
开户行：	开户行：什邡思源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备注：隶属于城市商业银行长城华西银行什邡支行）
帐号：	帐号：7101180000000450
行号：	行号：320658300018
开户行：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什邡支行
帐号：	帐号：　51050164712600000022
行号：	行号：105658300019
地址：	地址：什邡市经济开发区（北区）友谊路
税号：	税号：915106823234149615
财务电话：	财务电话：13981020836
票据类型：☑专票　　□普票	投诉电话：13880476671

附件 1：

危险废物包装技术要求

一般要求：

1. 危险废物采用未破损的密封桶包装，包装桶的材质为钢、铁和高密度塑料，选用的包装容器不能与所装的危险废物发生化学反应。所装液态物质的液面须距桶盖 10cm，桶总重量不能超过 200 公斤。
2. 危险废物包装完成后，须按要求完整填写危险废物标签内容，并在其包装物上粘贴完好。

附件 2：

处置价格和其他相关费用

一、处置费：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形态	危废代码	预计转运量（吨）	处置价格（元/吨）
废矿物油	HW08	液态	900-249-08		3500
废矿物油	HW08	液态	—	—	—
备注					

二、服务费

乙方为甲方提供危险废物处置服务，价格为 3500 元 /年（大写：叁仟伍佰元整），本费用作为甲方公司危废咨询服务管理费，实行年缴制度。

三、其他费用

□运输费：100 元/车次

□包装费：甲方负责规范包装

备注：

甲方每次处置的危废必须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转移处理。若甲方交由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不在乙方所处置危险废物范围内，乙方有权拒收。

附件 3 ：

危险废物转运需求计划单

甲方填写栏					
产废单位全称				填表日期	
单位地址					
计划转运时间		产废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危废类别	危废名称	危废形态（固态、液态、半流体）	当前包装形态（袋装、50/200L 铁/塑胶桶或吨桶装、罐装）	成分/特性	剩余批复量（吨）	计划转运量（吨）
HW08	废矿物油	液态				

包装数量		包装规格	
甲方是否给乙方提供同意转移批复函	□是　□否	甲方领到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份数	

规范与要求	
危险废物转移现场，甲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运输人员将有权拒绝转运，并要求甲方签字确认，甲方代表拒绝签字的，乙方现场人员可存现场影像佐证，乙方结算时可按照协议约定要求甲方支付车辆来回返空费。	
1	未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
2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未加盖产废单位公章或第一部分产废单位填写栏摘要未填写完整的；
3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一单填写一个以上单项的；
4	危险废物超出合同范围类别及数量的；
5	危险废物未进行包装或包装未达到安全规范包装要求的；
6	危险废物包装内有明显混装的；
7	未在危险废物包装上如实张贴危险废物标示的；
8	其他违反危险废物联单管理办法的情况或押运员提出存在不安全因素的。

甲方单位代表签字确认：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编　　号： 川环危第 510682053 号

发证机关： 四川省环境保护厅

发证日期： 2018 年 6 月 19 日

法人名称： 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谭小萍

经营设施地址： 什邡市经济开发区（北区）友谊路

东经 104° 6′50″，北纬 31° 13′24″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利用综合经营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 251-001-08、251-005-08、900-199-08、900-200-08、900-201-08、900-203-08、900-204-08、900-205-08、900-209-08、900-210-08、900-211-08、900-212-08、900-214-08、900-216-08、900-217-08、900-218-08、900-219-08、900-220-08、900-221-08、900-222-08、900-249-08，上述类别与代码中不含油泥、污泥、乳剂）

核准经营规模： 22000 吨/年

有效期限： 2018 年 6 月 19 日至 2023 年 6 月 18 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17 年 6 月 19 日

2020资质专用章
资质编码：201867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合同（KY3-H13-182）附件使用
有效期至 2021 年 11 月止
市场 3 部　经办人：贺刚
此证仅限作为危废

四川省环境保护厅 印制

附件5

应急预案编号: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单位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版 本 号

实施日期

目录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了建立健全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提高企业应对涉及公共危机的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保护环境，促进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并结合我企业实际情况，制定本应急预案。

1.2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实施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成都市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

《成都市环保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成都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危险化学品名录》

1.3 事故分级

按照突发环境污染事故严重性和紧急程度分 I、II、III 级。

1.4 适用范围

凡属我企业范围内发生的突发性环境风险事故的控制和处置行为，均适用本预案的规定。

1.4.1 因自然灾害影响而造成的危及人体健康的环境风险事故。

1.4.2 危险化学品及其它有害物品使用和处置过程中发生的燃烧、腐蚀、大面积泄漏等环境风险事故。

1.4.3 影响饮用水源地水质的其它严重污染事故。

1.4.4 生产过程中因意外事故造成的其它突发性环境风险事故；

1.4.5 其它突发性环境风险事故。

l.5 工作原则

企业在建立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系统及其响应程序时，应本着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方针，贯彻如下原则：

（1）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加强对环境事故危险源的监测、监控并实施监督管理，建立环境事故风险防范体系，积极预防、及时控制、消除隐患，提高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防范和处理能力，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消除或减轻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中长期影响，最大程度地保障公众健康，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坚持统一领导，分类管理，分级响应。接受政府及环保部门的指导，使企业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系统成为区域系统的有机组成部分。加强企

业各部门之间协同与合作，提高快速反应能力。针对不同污染源所造成的环境污染的特点，实行分类管理，充分发挥部门专业优势，使采取的措施与突发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危害范围和社会影响相适应。

（3）积极做好应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加强培训演练，应急系统做到常备不懈，可为本企业和其它企业及社会提供服务，在应急时快速有效。

（4）坚持预防为主。通过宣传教育，增强职工防范突发环境风险事故的意识;坚持不懈地做好应急准备工作，落实各项预防措施、对我企业各类污染源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及其危险因素进行监测，分析、预测、预警，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理。

（5）全面覆盖。对厂区内大气、水体、固废、噪声等各环境要素全面覆盖，全面监控，以保证环境信息的完整性、连续性。突出重点。重点区域内的污染源实施重点监控

2 企业基本情况

2.1 企业概况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坐落于四川新都高新技术工业园内，公司是专业生产各类低温设备专业生产制造商，是一家集科研开发、加工制造、经营销售为一体的专业化空分配套低温设备及其辅助设备的生产销售型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气体行业的 LO2、LN2、LAr、LH2、LCO2、LNG、LC2H4 等低温液体贮槽和槽车、LNG 运输船、LNG 汽化站、低温液体车载瓶、石油化工及航天等领域，公

司占地面积约 1500 平方米，企业人数为 25 人。

企业所处地区气候特征：

本地区气候属暖温带季风型大陆性气候，四季分明，冬、夏季长，春、秋季短，气候特点为：冬季寒冷、干燥、少雪；春季干旱多风、冷暖多变；夏季高温高湿，降水集中；秋季天高云淡，风和日丽。年日照百分率 52%，年平均气温 15.1℃，年降水量 584mm,年平均气压 1016hPa，年相对湿度 62%。常年灾害天气有雨、冰雹、大风、霜冻等。本地区的风向有明显季节性。冬季受西伯利亚蒙古高压控制盛行西北风；夏季受太平洋高压和大陆低压的影响盛行东南风；春秋季以西南风为主，全年主导风向为西南风，大气稳定度以中性为主，累年平均风速 2.7m/s。

2.2 生产基本情况

本企业主要生产产品为 CYJ-1 型双波纹管差压计、ZK 型系列高真空阀门。

1）自然通风器生产包括如下工艺过程：

钢板（型材）⟶ 下料 ⟶ 焊接 ⟶ 组装 ⟶ 成品包装；

2）车间主要生产设备

见下表：

表 2.1-1 车间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台）	备注
1	数控车床	C-36	2	
2	数控车床	CJK6136i	4	

3	数控车床	CJK0630-400	1	
4	数控车床	CK6152A	1	
5	普通车床	C6132	2	
6	大力铣床	X52K	1	
7	炮塔铣	SM-3SB	1	
8	切割机	J3G-400	1	
9	攻丝机	SWJ-12	2	
10	台式钻床	Z514B	3	
11	钻铣床	ZXTM32	1	
12	螺杆式空压机	8Kw	1	
13	除尘砂轮机	25X250	2	
14	氦质谱检漏仪	ZLS-24C	3	
15	微束等离子焊	K23-C2	3	
16	氩弧焊机	WS-400IGBT	3	
17	焊烟净化器		2	
18	HUV 光氧化活性炭有机废气设备		1	

2.1 主要环保设施

见下表：

表 2.1-2 环保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数量（套）	使用地点
1	HUV 光氧化活性炭有机废气设备	1	喷漆房
2	焊烟净化器	1	焊接工位
3	除尘砂轮机	25X250	机加车间

2.2 周边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情况

公司南临节能大道，北侧为环保大道，西侧为待建，东侧小山丘。周边无人员密集的居民、商业区和重要建筑以及其他环境敏感点。厂内脱脂及磷化工序、喷塑工序，均外协处理，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管网进入市政污水处理厂。

3 环境风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

通过对生产区域内所有已建、在建和拟建项目进行环境风险分析，列表给出企业生产、加工、运输（厂内）、使用、贮存、处置涉及危险物质的生产过程，以及其它公用工程、辅助工程和环保工程所存在的环境风险源。

本企业主要环境风险源识别与风险评价

序号	作业点	风险因素	可能导致的环境风险事故	风险级别
1	喷漆房	废气	大气	低
2	车间	废机油	大地	低

4 组织机构与职责

建立健全企业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组织体系，明确各应急组织机构职责。

4.1 指挥机构构成

由厂部负责人负责公司突发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处置总指挥。公司应急处置设办公室，由车间主要负责人组成，其主要责任是：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故的预测、预警、监测工作；制定和完善突发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组织预案演练：组织突发环境事故应急处置人员进行有关应急知识和处理技术的培训；收集突发环境事故发生、发展及处置的有关信息，掌握动态，适时分析，组织实施各项预防控制措施。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组织机构图见附件 1，政府部门电话见附件 2）

4.2 指挥机构的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上级主管部门关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的方针、政策及有关规定；

（2）组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交由上级环保主管部门进行审批和备案；

（3）组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队伍；

（4）负责应急防范设施（备）的建设，以及应急处置物资，特别是处理泄漏物、消解和吸收污染物的物资储备；

（5）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处置的各项准备工作，

督促、协助内部相关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物质的跑、冒、滴、漏；

（6）负责组织预案的更新；

（7）批准本预案的启动和终止；

（8）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9）协调事故现场有关工作；

（10）负责人员、资源配置和应急队伍的调动；

（11）及时向上级环保主管部门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具体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增援请求，并向周边单位通报相关情况；

（12）接受上级应急指挥部门或政府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故处理。配合政府部门对环境进行恢复、事故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13）负责保护事故现场及相关数据；

（14）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的培训和应急预案的演习，负责对员工进行应急知识和基本防护方法的培训。

4.3 应急能力建设

4.3.1 应急处置队伍

企业应急处置队伍包括通讯联络、抢险抢修、医疗救护、应急消防、治安、物资供应和应急环境监测等专业处置队伍，根据我企业特点，由各职能部门组织全员参与，明确了事故状态下各级人员和各专业处置队伍的具体职责和任务，做到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在统一指挥下，快速、有序、高效地展开应急处置行动，将事故的危害降到最低。

4.3.2 应急设施（备）和物资

由物资仓库负责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设施（备）和应急处置物资的管理，包括：医疗救护仪器、药品、个人防护装备器材、消防设施、堵漏器材、废水收集池、应急监测仪器设备和应急交通工具等。

用于应急处置的物资，特别是处理泄漏物、消解和吸收污染物的物资（如活性炭、木屑和石灰等），采用就近原则，备足、备齐，定置明确，能保证现场应急处理（置）人员在第一时间内启用。用于应急处置的物资，做到调用方便、迅速。

4.4　预警与信息报送

4.4.1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1）企业在主要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点位设置报警装置，24 小时监控，加强防范。

（2）内部采用无线对讲方式以加强沟通的及时性，外部通信以电话为主，在企业应急处置指挥中心张贴主要负责领导联络方式及市、区各级应急部门及环保部门电话及报警方式。

（3）对外来运送化学品及危险废物的车辆及人员，逐一检查其资质证件，确认合格后允许其进入厂区。确保未经许可的任何人不得接近危险物资。

4.4.2 信息报告与处置

（1）内部报告

简化企业内部报告程序，做到报告与处置同步进行，设立 24 小时应急值守

电话，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值班人员在得知突发环境风险事故发生后，第一时间通知厂部负责人，厂部负责人应当立即赶赴现场调查了解情况，采取措施努力控制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继续扩大，对突发环境事故的性质和类别作出初步认定，并把初步认定的情况及时上报。

（2）信息上报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责任部门和责任人以及负有监管责任的部门发现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后，应立即在 1 小时内向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报告，同时向上一级相关专业主管部门报告，并立即组织进行现场调查。紧急情况下，可以越级上报。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初报从发现事件后立即上报；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随时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

（3）报告内容

初报可用电话直接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①、发生事故的单位、时间、地点；

②、事故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经济损失；

③、事故原因、污染物名称种类和数量、性质的初步判断；

④、事故抢救处理的情况和采取的措施及已污染的范围、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

⑤、可能受影响区域及采取的措施建议；

⑥、需要有关部门和单位协助抢救和处理的有关事宜；

⑦、事故的报告单位、报告时间、报告人和联系电话；

续报可通过网络或书面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

（4）信息通报

明确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由企业应急处置指挥部在与上级环境主管部门上报沟通后共同发布通报，向企业周围范围内有可能受影响的单位及居民聚集区通报企业事故情况，协助转移、撤离或者疏散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并针对突发事故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使用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要及时向上述区域通报事故进展情况，减小损失。

4.5　应急响应和措施

分级响应机制

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紧急程度、危害程度、影响范围、企业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以及需要调动的应急资源，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行动分为不同的等级，并且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明确应急响应级别，确定不同级别的现场负责人，指挥调度应急处置工作和开展事故处置措施。

现场应急措施

根据污染物的性质及事故类型、可控性、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确定如下内容：

爆炸物品、引发的事故

1、应迅速赶赴事故现场，查明爆炸物品的种类和数量；

2、组织力量并采取有效措施，处置尚未爆炸的危险物品及泄漏的危险化学品。必要时，对人员进行疏散或隔离；

4.5.3　应急设施及应急物资的启用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自处置指挥部发出预警开始，所有危险区域内工序全部停车停产，企业内一切应急设施物资全部服从处置指挥部调用，排污设施及处理设施有专人管理的必须到位，随时启动，简化审批程序，争取抢险最优时间。

4.5.4　抢险、处置及控制措施

应急抢险处置队伍由指挥中心全权调度，抢险人员的防护护具保持经常更新，处置方式方法以指挥中心根据事故等级、事故地形及周边环境等具体制定的方案操作，技术部门组织人员对事故现场实时监测，及时向周边单位通报事故进展，必要时组织人员撤离，发现事故有扩大迹象时及时向上级部门汇报请求支援，所有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全部服从处置指挥中心的安排，任何人不得擅自控制。 根据需要，企业成立环境应急指挥部，负责指导、协调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应对工作。

环境应急指挥部根据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情况通知有关部门及其应急机构、救援队伍和事故所在地人民政府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各应急机构接到事故信息通报后，应立即派出有关人员和队伍赶赴事发现场，在现场救援指挥部统一指挥下，按照各自的方案和处置规程，相互协同，密切配合，共同实施环境应急和紧急处置行动。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成立前，各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必须在当地政府和事发单位的协调指挥下坚决、迅速地实施先期处置，果断控制或切断污染源，全力控制事件态势，严防二次污染和次生、衍生事件发生。

应急状态时，组织有关专家迅速对事件信息进行分析、评估，提出应急处置方案和建议，供指挥部领导决策参考。根据事件进展情况和形势动态，提出相应的对策和意见；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危害范围、发展趋势作出科学预测，为环境应急领导机构的决策和指挥提供科学依据；参与污染程度、危害范围、事件等级的判定，对污染区域的隔离与解禁、人员撤离与返回等重大防护措施的决策提供技术依据；指导各应急分队进行应急处理与处置；指导环境应急工作的评价，进行事件的中长期环境影响评估。

发生环境事故的有关部门要及时、主动向环境应急指挥部提供应急救援有关的基础资料。

环境应急指挥部指挥协调的主要内容包括：

（1）提出现场应急行动原则要求；

（2）派出有关专家和人员参与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的应急指挥工作；

（3）协调各级、各专业应急力量实施应急支援行动；

（4）协调受威胁的周边地区危险源的监控工作；

（5）协调建立现场警戒区和交通管制区域，确定重点防护区域；

（6）根据现场监测结果，确定被转移、疏散群众返回时间；

（7）及时向当地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应急行动的进展情况。

4.5.5 人员紧急撤离和疏散

现场处置人员应根据环境事故的特点，配备相应的专业防护装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严格执行应急人员出入事发现场程序。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场所、设施、周围情况以及当时气象情况的分析结果，制定分级处理人员的撤离方式、方法，包括：

（1）事故现场人员的清点，撤离的方式、方法；

（2）非事故现场人员紧急疏散方式、方法；

（3）中毒、受伤人员的救治和相关医疗保障；

（4）在事发地安全边界以外，设立紧急避难场所。

以上方案方法由应急处置指挥中心根据事故情况现场制定。

4.5.6 大气环境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措施

根据污染物的性质及事故类型，事故可控性、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风向和风速，需确定以下内容：

（1）根据污染事件发生状况，结合企业化学危险品的性质、数量和分布，分析危险物质的扩散速率，评估对可能受影响区域的危害程度；

（2）提供可能受影响区域、单位人员基本保护措施和防护方法建议；

（3）提供可能受影响区域、单位人员疏散的方式、方法、地点建议；

（4）协助政府设置临时安置场所。

4.5.7　应急监测

企业环境监测部门第一时间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进行环境应急监测，掌握第一手监测资料，并配合地方环境监测机构进行应急监测工作。

根据监测结果，综合分析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污染变化趋势，并通过专家咨询和讨论的方式，预测并报告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展情况和污染物的变化情况，作为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决策的依据。

4.5.8 应急终止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1）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2）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3）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4）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5）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4.5.9　应急终止的程序

（1）现场救援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

（2）现场救援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3）应急状态终止后，应根据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

评价工作。

（4）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结束后，应组织相关部门认真总结、分析、吸取事故教训，及时进行整改；

（5）组织各专业组对应急计划和实施程序的有效性、应急装备的可行性、应急人员的素质和反应速度等作出评价，并提出对应急预案的修改意见。

（6）参加应急行动的部门负责组织、指导环境应急队伍维护、保养应急仪器设备，使之始终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

4.6 后期处置

4.6.1 现场恢复

明确现场清洁净化、污染控制和环境恢复工作需要的设备工具和物资，事故后对现场中暴露的工作人员、应急行动人员清除污染的清洁净化的方法和程序，以及在应急终止后，对受污染现场进行恢复。

4.6.2 环境恢复

在应急终止后，对受污染和破坏的生态环境进行恢复。

4.6.3 善后赔偿

应急终止后，根据相应的法律、法规，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企业应对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并对被破坏的环境进行恢复工作。

4.7 保障措施

4.7.1 通信与信息保障

企业要建立和完善环境安全应急指挥系统、环境应急处置系统和环境安全

科学预警系统。配备必要的有线、无线通信器材，确保本预案启动时各应急部门之间的联络畅通。

4.7.2 应急队伍保障

企业要建立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队伍，培训一支常备不懈，熟悉环境应急知识，充分掌握各类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处置措施的预备应急力量；保证在突发事故发生后，能迅速参与并完成抢救、排险、消毒、监测等现场处置工作。

4.7.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完善应急处置需要使用的应急物资和装备的类型、数量、性能、存放位置、管理责任人及其联系方式等内容。

4.7.4 经费及其他保障

由总经理拨付应急专项经费，由应急指挥中心监督使用范围、数量和监督管理措施，保障应急状态时企业应急费用的及时到位。

建立环境安全预警系统，组建专家组，确保在启动预警前、事件发生后相关环境专家能迅速到位，为指挥决策提供技术保障。

4.8 应急培训和演练

4.8.1 应加强环境保护科普宣传教育工作，普及环境污染事件预防常识，增强职工的防范意识和相关心理准备，提高公众的防范能力。

4.8.2 加强环境事故专业技术人员日常培训和事故源工作人员的培训和管理，培养一批训练有素的环境应急处置、检验、监测等专门人才。

4.8.3 定期组织环境应急实战演练，提高防范和处置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技能，增强实战能力。

为保障环境应急体系始终处于良好的战备状态，并实现持续改进，对各级环境应急机构的设置情况、制度和工作程序的建立与执行情况、队伍的建设和人员培训与考核情况、应急装备和经费管理与使用情况等，在环境应急能力评价体系中实行自上而下的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机制。

4.9 奖惩

4.9.1 奖励

在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中，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4.9.2 责任追究

在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工作中，按照有关法律和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和危害后果，追究相应的责任。

4.10 预案管理与更新

随着应急救援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修改和完善，部门职责或应急资源发生变化，或者应急过程中发现存在的问题和出现新的情况，应及时修订完善预案。

4.11 预案实施生效时间

本预案自发布令发布之日起正式实施生效。

5 附则

名词术语定义

环境事故：是指由于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经济、社会活动与行为，以及意外因素的影响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经济与人民群众财产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突发性事件。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重大财产损失和对全国或者某一地区的经济社会稳定、政治安定构成重大威胁和损害，有重大社会影响的涉及公共安全的环境事故。

环境应急：针对可能或已发生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需要立即采取某些超出正常工作程序的行动，以避免事件发生或减轻事件后果的状态，也称为紧急状态；同时也泛指立即采取超出正常工作程序的行动。

泄漏处理：泄漏处理是指对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放射性物质、有毒气体等污染源因事件发生泄漏时的所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泄漏处理要及时、得当，避免重大事件的发生。泄漏处理一般分为泄漏源控制和泄漏物处置两部分。

应急监测：环境应急情况下，为发现和查明环境污染情况和污染范围而进行的环境监测。包括定点监测和动态监测。

应急演习：为检验应急计划的有效性、应急准备的完善性、应急响应能力的适应性和应急人员的协同性而进行的一种模拟应急响应的实践活动，根据所涉及的内容和范围的不同，可分为单项演习（演练）、综合演习和指挥中心、现场应急组织联合进行的联合演习。

附件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组织机构图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组织机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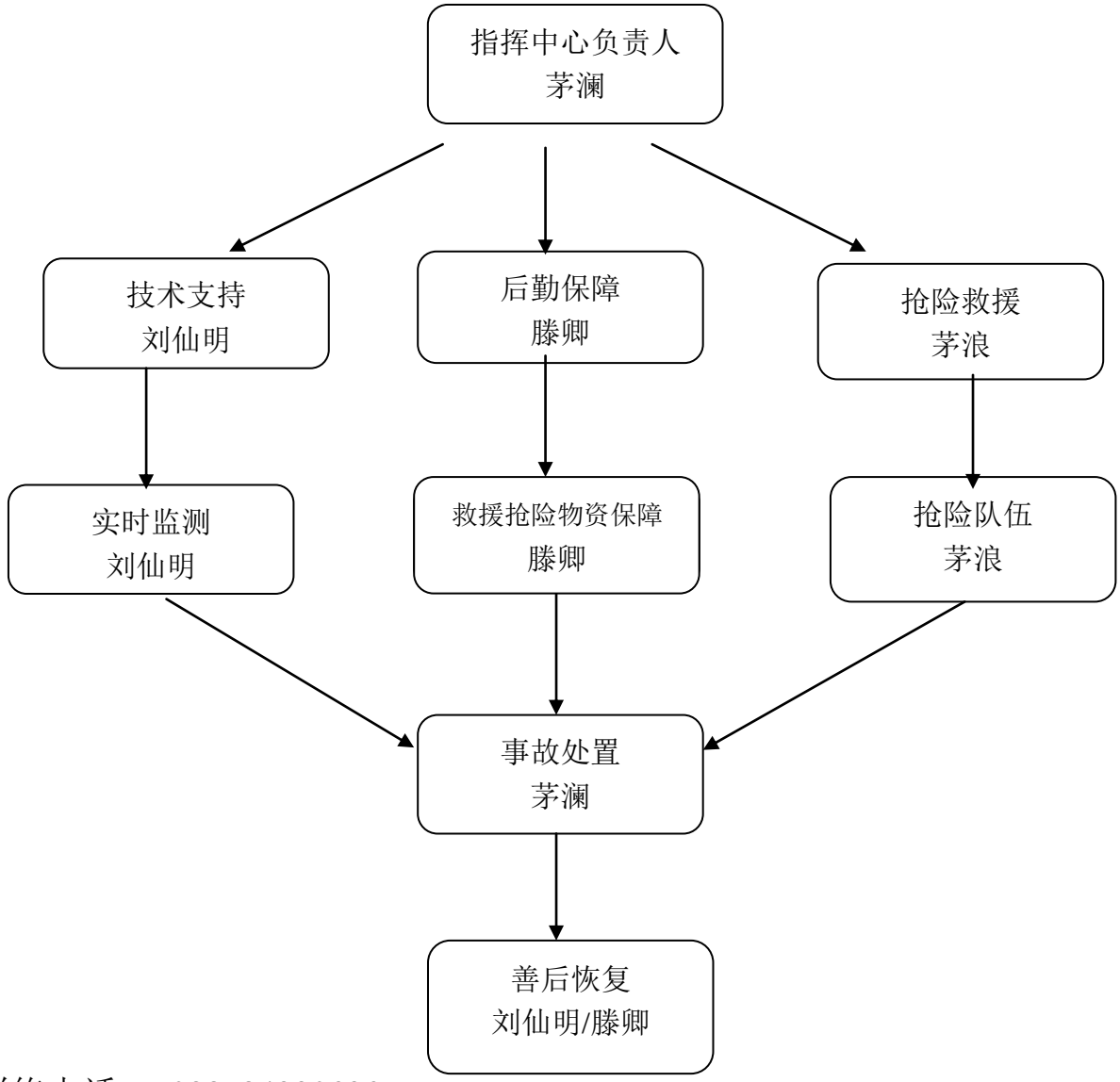

联络电话 ：028-84990696

指挥中心负责人：茅澜　　电话：15397643546

技术支持: 刘仙明　　电话：13541180245

后勤保障：滕卿　　电话：15397643546

抢险救援：茅浪　　电话：13881909786

附件 2：政府有关部门

报警电话：110、119

新都环境保护局：

成都市环境保护局：

新都应急抢险救援调度指挥中心：

新都人民政府：

附件6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商宝	性别	女	年龄	24
文化程度	本科	职业	职工	电话	18483620550
单位名称或住址	新都区德胜镇石油专用设备有限公司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反对☐　不关心☐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有影响，不可接受☐　无影响☐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可接受☐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无影响☐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　固体废物☐　噪声☑

生态破坏☐　环境风险☐　没有影响☐　不清楚☐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无所谓☐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无影响☐　不知道☐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无所谓☐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梁夏	性　别	男	年　龄	25
文化程度	本科	职　业	管理	电　话	18123216542
单位名称或住址	成立航空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反对☐　不关心☐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有影响，不可接受☐　无影响☐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可接受☐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无影响☐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　固体废物☐　噪声☐

生态破坏☐　环境风险☐　没有影响☑　不清楚☐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无所谓☐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无影响☐　不知道☐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无所谓☐

其它意见和建议：

/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林娇	性　别	女	年　龄	24
文化程度	大专	职　业		电　话	18108154753
单位名称或住址	成都长鼎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反对☐　不关心☐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有影响，不可接受☐　无影响☑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可接受☐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无影响☑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　固体废物☐　噪声☐

生态破坏☐　环境风险☐　没有影响☐　不清楚☑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无所谓☐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无影响☐　不知道☑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无所谓☐

其它意见和建议：

附件7

关于危险废物管理及处置的承诺

我公司自建成投运以来，设有环保设施管理台账，目前喷漆工序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稳定，喷漆过程中使用手持小型自动喷漆瓶对高真空阀门零件进行喷漆，喷漆时间短，故我公司目前产生的废活性炭量少。截止目前我公司车床所用切屑液均未更换过，日常主要补充切屑液的消耗，生产过程中暂无废切屑液产生。同时我公司目前产生的含油废手套也未达到危废处置单位要求的转运量，考虑到实际处置情况，我公司承诺后期运营过程中做好活性炭和切屑液的更换记录，更换产生的废活性炭、废切屑液和含油废棉纱手套全程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和记录，待后期达到危废处置单位要求的转运量后再与之签订协议处置。

特此承诺！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1 日

附件8

关于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验收情况的说明

我公司投资800万元于成都市新都区高新技术园区虎桥路199号新建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项目。项目建成后，建设规模达到差压计10000台/a、高真空阀门6000台/a。全年工作300天，单班8小时工作制度。喷漆过程中使用手持小型自动喷漆瓶对高真空阀门零件进行喷漆，全年使用手持小型自动喷漆瓶喷漆作业时间100h。

2020年7月，我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编制完成。该报告表中的工艺、参数、基础材料及附件由我公司具体负责提供。我公司技术人员通过对本监测报告表认真审阅，认为报告表所涉及的工艺、参数、基础材料及附件属实，编制符合项目真实情况。并郑重承诺，我单位提供资料和附件真实有效。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2日

附件9

ZLJL/39-0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建设单位名称：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

日 期	生产产品	设计生产量（台/天）	实际生产量（台/天）	运行负荷（%）
2020.12.28	双波纹差压计	33	31	93.9
2020.12.28	高真空阀门	20	20	100
2020.12.29	双波纹差压计	33	30	90.9
2020.12.29	高真空阀门	20	18	90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签字：刘伍明

2020. 年 12 月 29 日

ZLJL/39-0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建设单位名称：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

日 期	生产产品	设计生产量（台/天）	实际生产量（台/天）	运行负荷（%）
2020.7.6	双波纹差压计	33	26	78.8
2020.7.6	高真空阀门	20	16	80
2020.7.7	双波纹差压计	33	25	75.8
2020.7.7	高真空阀门	20	18	90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签字：

2020 年 7 月 7 日

附件10

162312050064

单位登记号：510603000617

项目编号：SCZHJCJSYXGS1556-0001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 测 报 告

ZHJC[环] 201907119（01）号

项目名称：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委托单位：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2020 年 07 月 15 日

（盖 章）

监测报告说明

1、报告封面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报告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

5、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本报告。

7、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

公司通讯资料：

名　　称：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5、8 楼

邮政编码：618000

网　　站：http://www.sczhjc.com

咨询电话：0838-6185087

投诉电话：0838-6185083

1、监测内容

受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按其监测要求，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07 月 06 日、07 月 07 日对该公司无组织排放废气、噪声进行现场采样监测（采样地址：新都虎桥路 199 号），并于 2020 年 07 月 06 日至 07 月 08 日进行实验室分析。

2、监测项目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项目：总悬浮颗粒物、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VOCs）。

噪声监测项目：厂界环境噪声。

3、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见表 3-1、3-2。

表 3-1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修改单	ZHJC-W589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0.001mg/m^3
氮氧化物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479-2009 及修改单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5mg/m^3
苯	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ZHJC-W423 TRACE1300气相色谱仪	1.5×10^{-3} mg/m^3
甲苯	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ZHJC-W423 TRACE1300气相色谱仪	1.5×10^{-3} mg/m^3
二甲苯	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ZHJC-W423 TRACE1300气相色谱仪	1.5×10^{-3} mg/m^3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ZHJC-W004 GC9790Ⅱ气相色谱仪	0.07mg/m^3

表 3-2 噪声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442 HS6288B 噪声频谱分析仪

4、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无组织排放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氮氧化物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标准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5、监测结果及评价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1，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5-2。

表 5-1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项目		点位	厂界上风向 1#	厂界下风向 2#	厂界下风向 3#	厂界下风向 4#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总悬浮颗粒物	07 月 06 日	第一次	0.056	0.131	0.112	0.094	1.0	达标
		第二次	0.075	0.131	0.150	0.132		
		第三次	0.093	0.132	0.150	0.113		
	07 月 07 日	第一次	0.075	0.094	0.113	0.113		
		第二次	0.075	0.132	0.093	0.113		
		第三次	0.056	0.131	0.113	0.094		
氮氧化物	07 月 06 日	第一次	0.040	0.055	0.045	0.088	0.12	达标
		第二次	0.055	0.057	0.065	0.068		
		第三次	0.056	0.066	0.068	0.092		
	07 月 07 日	第一次	0.038	0.078	0.070	0.096		

氮氧化物	07月07日	第二次	0.064	0.083	0.073	0.093	0.12	达标
		第三次	0.061	0.069	0.073	0.069		
苯	07月06日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1	达标
		第二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7月07日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二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甲苯	07月06日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2	达标
		第二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7月07日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二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二甲苯	07月06日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2	达标
		第二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7月07日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二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挥发性有机物（VOCs）	07月06日	第一次	0.91	1.31	1.36	1.29	2.0	达标
		第二次	0.76	1.37	1.46	1.40		
		第三次	0.85	1.47	1.44	1.31		
	07月07日	第一次	0.96	1.33	1.25	1.41		

挥发性有机物（VOCs）	07 月 07 日	第二次	0.87	1.37	1.43	1.47	2.0	达标
		第三次	1.01	1.27	1.39	1.46		

结论：本次无组织排放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氮氧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表 5-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dB(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1# 厂界东侧外 1m 处	07 月 06 日	昼间	60	昼间 65	达标
	07 月 07 日	昼间	59		
2# 厂界南侧外 1m 处	07 月 06 日	昼间	58		
	07 月 07 日	昼间	58		
3# 厂界西侧外 1m 处	07 月 06 日	昼间	54		
	07 月 07 日	昼间	54		
4# 厂界北侧外 1m 处	07 月 06 日	昼间	57		
	07 月 07 日	昼间	56		

结论：本次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监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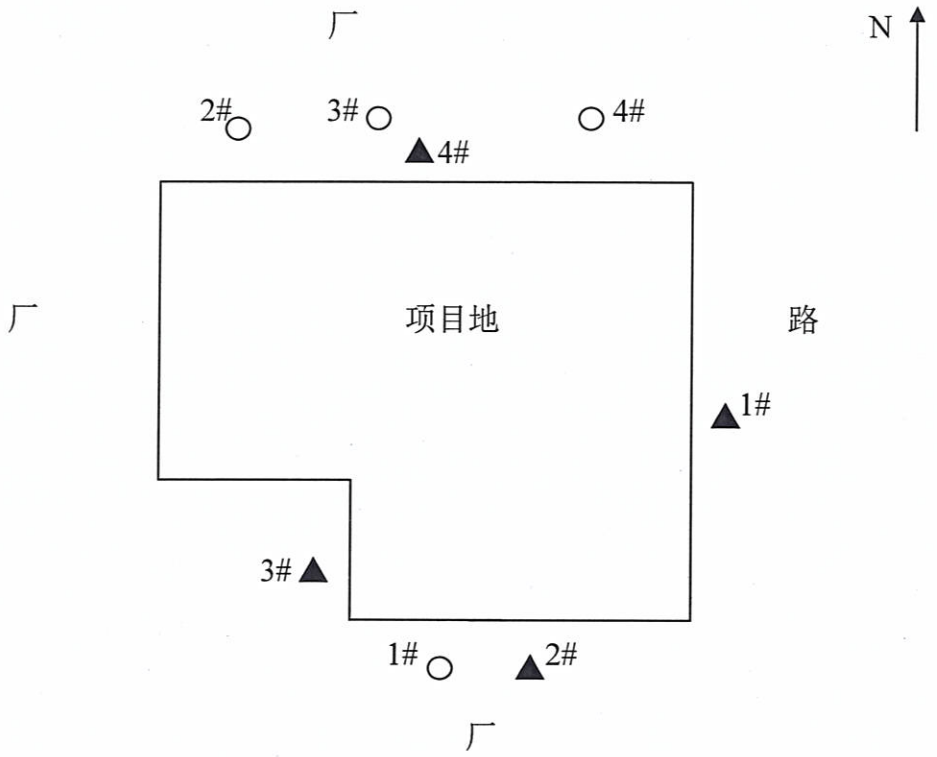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 ▲噪声监测点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_____；审核：_____；签发：_____

日期：2020.7.15；日期：2020.7.15；日期：2020.7.15

162312050064

单位登记号：510603002524

项目编号：SCZHJCJSYXGS1978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 测 报 告

ZHJC[环] 202012112 号

项目名称：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2021 年 01 月 04 日

（盖 章）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1) 5106990008078

监测报告说明

1、报告封面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报告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

5、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本报告。

7、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

8、封面处无 CMA 标识的报告，仅供委托方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

公司通讯资料：

名　　称：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德阳实验室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南充分实验室地址：南充市潆华工业园区南充恩佩瑞机电有限公司工厂内后面楼房三楼

网　　站：http://www.sczhjc.com

咨询电话：0838-6185087

投诉电话：0838-6185083

1、监测内容

受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按其监测要求，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12 月 29 日对该公司废水、有组织排放废气进行现场采样监测（采样地址：新都虎桥路 199 号），并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1 年 01 月 04 日进行实验室分析。

2、监测项目

废水监测项目：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氨氮、总磷。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项目：氮氧化物、烟（粉）尘、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VOCs）。

3、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见表 3-1、3-2。

表 3-1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ZHJC-W278 SX-620 笔式 pH 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11901-1989	ZHJC-W589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ZHJC-W1250 SPX-250B-Z 生化培养箱 ZHJC-W808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0.5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399-2007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3.0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ZHJC-W142/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表 3-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烟（粉）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及修改单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589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3mg/m^3
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734-2014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110 TRACE1300-ISQQD气相色谱质谱仪	0.004mg/m^3
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734-2014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110 TRACE1300-ISQQD气相色谱质谱仪	0.004mg/m^3

二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734-2014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110 TRACE1300-ISQQD气相色谱质谱仪	邻二甲苯 0.004mg/m^3 间/对二甲苯 0.009mg/m^3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04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0.07mg/m^3

4、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废水：氨氮、总磷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有组织排放废气：氮氧化物、烟（粉）尘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标准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5、监测结果及评价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5-1，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2、5-3，有组织排放废气参数监测结果见表 5-4。

表 5-1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

项目＼点位	废水总排口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12 月 28 日				12 月 29 日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pH 值（无量纲）	7.49	7.51	7.50	7.52	7.49	7.51	7.52	7.49	6~9	达标
悬浮物	71	69	79	74	75	67	69	66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40.0	40.1	42.2	40.9	39.9	40.1	38.9	39.7	3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26	127	130	128	126	127	122	125	500	达标
石油类	0.93	1.03	0.98	0.92	0.97	0.94	0.98	0.96	20	达标
动植物油	1.10	1.13	1.00	1.06	1.25	1.22	1.29	12.8	100	达标
氨氮	25.4	26.1	27.4	25.7	25.2	24.9	26.2	28.0	45	达标
总磷	2.89	2.97	2.72	2.88	2.36	2.49	2.43	2.40	8	达标

结论：本次废水氨氮、总磷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表 5-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 点位		12 月 28 日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车间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测孔距地面高度 2.5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干流量（m^3/h）		6566	6452	6525	/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mg/m^3）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4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77	达标
烟（粉）尘	排放浓度*（mg/m^3）	<20（8.89）	<20（6.82）	<20（8.43）	<20（8.05）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584	0.0440	0.0550	0.0525	3.5	达标
标干流量（m^3/h）		6478	6490	6472	/	-	-
苯	排放浓度（mg/m^3）	0.019	0.015	0.011	0.015	1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23×10^{-4}	9.74×10^{-5}	7.12×10^{-5}	9.72×10^{-5}	0.2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mg/m^3）	0.019	0.023	0.015	0.019	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23×10^{-4}	1.49×10^{-4}	9.71×10^{-5}	1.23×10^{-4}	0.6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3）	0.030	0.038	0.026	0.031	15	达标

二甲苯	排放速率（kg/h）	1.94×10^{-4}	2.47×10^{-4}	1.68×10^{-4}	2.03×10^{-4}	0.9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标干流量（m^3/h）	6453	6444	6556	/	-	-
	排放浓度（mg/m^3）	0.38	0.33	0.37	0.36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2.45×10^{-3}	2.13×10^{-3}	2.43×10^{-3}	2.34×10^{-3}	3.4	达标

结论：本次有组织排放废气氮氧化物、烟（粉）尘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表 5-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 点位		12 月 29 日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车间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测孔距地面高度 2.5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干流量（m^3/h）		6185	6112	6287	/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mg/m^3）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4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77	达标
烟（粉）尘	排放浓度*（mg/m^3）	<20（7.10）	<20（6.59）	<20（8.72）	<20（7.47）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439	0.0403	0.0548	0.0463	3.5	达标
标干流量（m^3/h）		6238	6226	6214	/	-	-
苯	排放浓度（mg/m^3）	0.008	0.008	0.008	0.008	1	达标
	排放速率（kg/h）	4.99×10^{-5}	4.98×10^{-5}	4.97×10^{-5}	4.98×10^{-5}	0.2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mg/m^3）	0.008	0.008	0.011	0.009	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4.99×10^{-5}	4.98×10^{-5}	6.84×10^{-5}	5.60×10^{-5}	0.6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3）	0.022	0.019	0.034	0.025	1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37×10^{-4}	1.18×10^{-4}	2.11×10^{-4}	1.55×10^{-4}	0.9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标干流量（m^3/h）	6189	6199	6202	/	-	-
	排放浓度（mg/m^3）	0.33	0.26	0.23	0.27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2.04×10^{-3}	1.61×10^{-3}	1.43×10^{-3}	1.69×10^{-3}	3.4	达标

结论：本次有组织排放废气氮氧化物、烟（粉）尘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备注："*"表示：括号内的数据为烟（粉）尘实际测得值，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修改单要求，采用本标准测定浓度小于等于 $20mg/m^3$ 时，测定结果表示为$<20mg/m^3$。"-"表示：所使用的标准对该项目无限值要求。

表 5-4 有组织排放废气参数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2 月 28 日	车间排气筒	截面积（m^2）	0.0962	0.0962	0.0962
		烟气流量（m^3/h）	7439	7307	7390
		烟气温度（℃）	13.1	13.1	13.1
		大气压（kPa）	96.21	96.21	96.21
		含湿量（%）	2.7	2.7	2.7
		平均流速（m/s）	21.48	21.10	21.34
12 月 29 日	车间排气筒	截面积（m^2）	0.0962	0.0962	0.0962
		烟气流量（m^3/h）	7013	6930	7127
		烟气温度（℃）	14.2	14.2	14.2
		大气压（kPa）	96.34	96.34	96.34
		含湿量（%）	2.5	2.5	2.5
		平均流速（m/s）	20.25	20.01	20.58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illegible]； 审核：[illegible]； 签发：[illegible]

日期：2021.01.04； 日期：2021.1.4； 日期：2021.1.4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4月8日，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环保验收的有建设单位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验收组信息表附后），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新都区高新技术园区虎桥路 199 号，租赁成都赤湾国际油气基地有限公司标准框架钢结构工业厂房 1503m^2，投资资 800 万元，购置 C6136 数控车床，6132 普通车床，X52K 铣床，SM-3SB 立式炮塔万能铣床，氩氟焊机，氦质检漏仪，Z4132 钻床，SWJ-12 攻丝机。开展双波纹差压计生产和高真空阀门生产，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双波纹差压计 10000 台和高真空阀门 6000 台的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经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9-510114-34-03-374323]FGQB-0417 号）备案；2019 年 8 月成都中环国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9 月 5 日

成都市新都区环境保护局以新环承诺换评审[2019]48 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项目建设期间和建成投运至今，未接到环境污染投诉。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32.3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4.0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生产车间、双波纹差压计和高真空阀门生产线）、辅助工程（原料库、成品库、半成品库）、公用工程（给水、排水、供电、供气）、环保工程（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地下水防治）。以及项目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及运行效果、企业环境管理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1、实际建设主要生产设备设置减少；

2、环评中喷漆房位于厂区北侧，实际建设喷漆房位于厂区东北侧；

3、环评中有机废气经密闭喷漆房，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实际建设有机废气经经密闭喷漆房，通过水幕装置预处理后引至 1 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

以上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水主要来自项目员工生活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车间地面以及车间工人洗手产生的清洗废水。本项目水幕装置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1）生活污水

治理措施：本项目员工产生的生活废水（排放量：1.2m^3/d）经园区已建 20m^3 公用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赤湾国际油气基地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都卫星城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毗河。

（2）车间拖洗废水

治理措施：本项目车间地面地面拖洗产生的拖洗废水（排放量：0.02m^3/d）先经隔油池处理后再同生活污水进入园区已建 20m^3 公用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赤湾国际油气基地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都卫星城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毗河。

（3）车间工人洗手废水

治理措施：车间工人洗手废水（排放量：0.024m^3/d）先经隔油池处理后再同生活污水进入园区已建 20m^3 公用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赤湾国际油气基地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都卫星城工业东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毗河。

（二）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机械加工过程产的金属颗粒物、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气和喷漆房产生的有机废气。

（1）金属颗粒物

治理措施：项目车床、铣床等均采用切屑液进行湿式作业。金属粉尘较重，通过车间自然沉降，沉降至地面后扫帚清扫作为固废处理，同时加强车间自然通风。

（2）焊接烟尘

治理措施：本项目设有 2 个固定焊接工位，采用氩弧焊工艺，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焊接烟尘经工位上设置的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固定式焊烟式净化器处理，经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3）有机废气

治理措施：设置一间专用喷漆房用于本项目高真空阀门生产过程中喷

漆以美化表面，喷漆过程中关闭房门形成封闭房间，房间内设有一套水幕装置，喷漆晾干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在风机的作用下先经水幕装置吸收后再通过道引至1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最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自于车床、铣床等设备生产过程产生的设备噪声。

治理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振；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和维护；厂房隔音；合理布局和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等减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设置1间2m^{2}的专用房间作为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使用装分类收集，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设置一间6m^{2}的铁屑间用于收集生产过程产生的废铁屑，铁屑间地面设置金属托盘作为防渗措施。

（五）地下水防渗

本项目采用分区防渗措施，危废暂存间、废铁屑房、生产车间、喷漆房地面采用高标号防渗混凝土进行了重点防渗。危废暂存间内使用危险废物使用桶装分类收集，危废收集桶下垫有托盘。隔油池采用整体不锈钢材料制成。其他区域采用混凝土硬化处理作为一般防渗措施。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中衡检测验字[2020]第165号），2020年7月6日~2020年7月7日、2020年12月28日~2020年12月29日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水监测结果

园区废水总排口所测项目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石油类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2.废气监测结果

生产车间排气筒所测有组织废气中烟（粉）尘、氮氧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 VOCs 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氮氧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 VOCs 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3.噪声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所测项目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点昼、夜环境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金属粉尘、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目前暂无废切屑液产生，待后期产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麻布手套和废活性炭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内，待后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隔油池废油和废机油交由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塑胶漆瓶由供货商回收重复利用。

5、总量控制指标：

本次验收监测，污染物排放总量：COD：0.050t/a，氨氮：0.010t/a，总磷 0.0011t/a，VOCs：0.00022t/a。均小于环评的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营运期间废气、废水、噪声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采取了相应的处置措施。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及建议

1、按要求定期更换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中的活性炭，更换下的废活性炭全程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并做好更换记录。

2、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规范危废暂存间标识标牌，做好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验收人员信息表。

验收组：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2021 年 4 月 8 日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双波纹差压计，高真空阀门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备注
1	滕卿	四川新兰石科技有限公司	行政	13541121339.	
2	刘仙明	〃 〃	生产经理	13541180245.	
3	王琴	四川新兰石科技	高工	13881786724	[illegible]
4	[illegible]	中国[illegible]城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教高	18980775688	[illegible]
5	[illegible]	四川新兰石科技	工程师	13678183015	[illegible]
6	张聪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	15208225446	监测单位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2021年4月8日